



簡式公開說明書

(申報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TPK Holding Co., Ltd.

二、註冊地：英屬開曼群島

三、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一〇一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四、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發行期間、認股權人資格條件、發行總數、認股價格、權利期間、認購股份種類、履約方式及認股權行使後之權利限制

(一)發行期間：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發行，並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

(二)認股條件：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47 頁。

(三)發行總數：本次員工認股權證發行總額為 1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000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0,000,000 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

(四)認股價格：以本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

(五)認購股份種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六)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七)認股權行使後之權利義務：

認股權行使後本公司所交付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發行普通股股票相同。

五、本公司為外國企業在臺以新台幣掛牌之公司。

六、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無。

(二)其他費用：新台幣 20 萬元。

八、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九、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十、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考第 5 頁至第 22 頁。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TPK Holding Co., Ltd. 編製

101 年 3 月 1 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例
設立資本	USD25,000,000	34.47%
現金增資	USD 5,826,140	8.03%
小計	USD30,826,140	42.50%
99 年 1 月 8 日股東會通過以新台幣 32.44 元對美金 1 元之匯率進行轉換，並於 99 年 2 月 25 日生效		
每股面額由 0.1 美元變更為新台幣 10 元	1,000,000,000	42.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00,000,000	34.00%
辦理配發股票股利及員工分紅配股轉增資	272,708,980	11.59%
現金增資	280,000,000	11.91%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
庫藏股減資	—	—
合計	2,352,708,98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二)分送方式：除依規定派員送達主管機關外，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透過網路取閱（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yuanta.com>

電話：(886) 2-2586-585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位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位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位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郭慈容會計師、陳俊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886) 2-254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孫大明

代理發言人姓名：劉詩亮

職稱：總經理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2) 7727-1199

聯絡電話：(02) 7727-1199

電子郵件信箱：Stock@tpk.com

電子郵件信箱：Stock@tpk.com

十三、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江朝瑞

職稱：董事長

聯絡電話：(02) 7727-1199

電子郵件信箱：Stock@tpk.com

十四、公司網址：<http://www.tpk.com>

TPK Holding Co., Ltd.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352,708,980 元		主要營運地公司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信息光電園坂尚路 199 號		電話：(86) 592-573-8999	
設立日期：94 年 11 月 21 日			網址：http://www.tpk.com		
上市日期：99 年 10 月 29 日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99 年 7 月 27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 江朝瑞 總經理 孫大明			發言人：總經理 孫大明 代理發言人：財務長 劉詩亮		
股票過戶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886) 2-2586-5859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慈容、陳俊宏會計師		電話：(886) 2-2545-9988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99 年 1 月，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42.04%（101 年 2 月 6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1 年 2 月 6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	江朝瑞	5.71%	董事	方國健	0.05%
董事	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 代表人: 陳俊成	16.07%	董事	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代表人: 彭雲陵	8.27%
董事	High Focus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孫大明	4.35%	董事	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林寬照	7.59%
獨立董事	林憲銘	－	獨立董事	張宏源	－
獨立董事	董炯熙	－			
工廠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信息光電園坂尚路 199 號 電話：(86) 592-573-8999					
主要產品：觸控感應器、觸控模組、觸控螢幕及 ITO 玻璃相關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市場結構：外銷 100% （係指銷售至開曼以外之地區）		參閱本文之頁次 32 頁
風險事項		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之說明			參閱本文之頁次 5~22 頁
去（100）年度		營業收入：新台幣 143,371,617 仟元 稅前純益：新台幣 14,525,192 仟元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 48.22 元 稀釋每股盈餘：新台幣 46.12 元 55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1 年 3 月 1 日			刊印目的：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目錄					

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及集團簡介.....	1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1
(二)集團架構.....	2
(三)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2
(四)公司沿革.....	4
二、風險事項.....	5
(一)風險因素.....	5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0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
(四)外國發行公司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公司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11
(五)其他重要事項：無。.....	22
三、公司組織.....	23
(一)關係企業圖.....	23
(二)董事及監察人.....	25
四、資本及股份.....	28
(一)股本形成經過.....	28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8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0
(四)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30
貳、營運概況.....	32
一、公司之經營.....	32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二、轉投資事業.....	43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3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4
三、重要契約.....	45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6
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46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6

目錄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6
肆、財務概況.....	5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2
(一)財務分析.....	52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54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時，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54
(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時，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54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54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54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5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54
(一)財務狀況.....	54
(二)經營結果.....	55
(三)現金流量.....	5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7
(六)其它重要事項.....	59
伍、特別記載事項.....	60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60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60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60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60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60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6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60
八、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揭露事項.....	60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6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6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62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65

目錄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66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69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6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69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69

壹、 公司概况

一、 公司及集團簡介

(一) 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設立日期：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TPK Holding Co., Ltd. (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4 年 11 月 21 日設立於開曼群島，轉投資設立 24 家子公司從事觸控應用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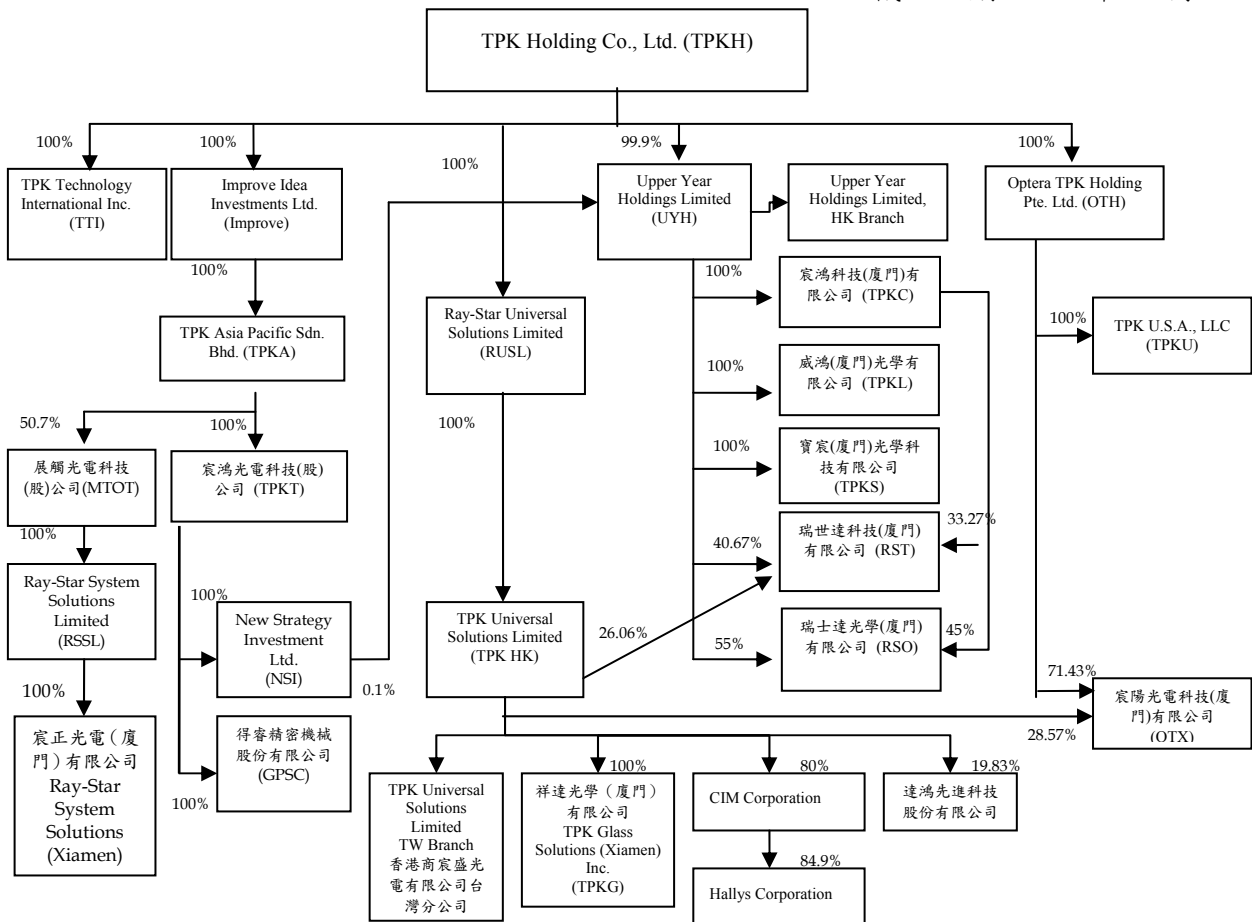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專業的觸控技術應用領導廠商，透過垂直整合的生產製程提供客戶全方位的觸控技術應用解決方案，包括產品設計、研發到量產。而本公司一元化的服務，更可將產品開發的前置期和生產流程大幅縮短，以因應電子產業快速變遷的特質。

觸控為最直接、最人性的溝通方式。而目前各種觸控技術中，又以投射電容技術之多點觸控的特性，能帶給消費者最佳的使用體驗。本公司目前產品主要為投射電容技術相關元件及模組，屬於高技術門檻及高進入障礙的領域，無論是技術層次或產能均居世界領先地位，客戶群也均為世界級電子大廠。公司的策略為透過持續對觸控技術的研發與創新，以維持技術的領先地位，並經由擴大產能、製程的改善及垂直整合達到降低成本的效益，以期擴大觸控技術在各種電子產品的應用。

本公司最初係以宸鴻光電科技(股)公司為據點從事觸控技術的研發，在 ITO 玻璃及觸控技術研發有成後，進而成為國際大廠智慧型手機產品的觸控感應器開發夥伴，自此奠定本公司之技術發展方向與營運策略，即深耕投射電容之相關技術與製程。為滿足客戶的產能需求，同時考量生產製造所需的大量勞工，遂於 94 年前往民情相近的廈門設廠。

(二) 集團架構

截止日期：100 年 12 月 31 日



(三)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本公司

TPK Holding Co., Ltd.(簡稱 TPKH)

註冊地址：PO Box 309,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 1-1104 Cayman Islands

電話：(886) 2-7727-1199

主要營運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信息光電園坂尚路 199 號

電話：(86) 592-573-8999

2. 子公司

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pk.com>

得睿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pk.com>

香港商宸盛光電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網址：<http://www.tpk.com>

展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astouch.com.tw>

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網址：<http://www.tpk.com>

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HK Branch

網址：<http://www.tpk.com>

Improve Idea Investments Ltd.

網址：<http://www.tpk.com>

New Strategy Investment Ltd.

網址：<http://www.tpk.com>

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13 之 18 號

電話：(886) 2-7727-1199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 5 段 646 號 13 樓之 3

電話：(886) 2-8512-3457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13 之 18 號

電話：(886) 2-7727-1199

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平東路 659 巷 56、56-1 巷

電話：(03) 456-6101

地址：PO Box 217, Apia, Samoa

電話：(886) 2-7727-1199

地址：Office No.43, 2/F Eton Tower, 8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電話：(886) 2-7727-1199

地址：PO Box 217, Apia, Samoa

電話：(886) 2-7727-1199

地址：Equity Trust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電話：(886) 2-7727-1199

地址：80 Robi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86) 2-7727-1199
TPK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地址：PO Box 217, Apia, Samoa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86) 2-7727-1199
TPK U.S.A., LLC	地址：160 Greentree Drive, Suite 101, Dover, Delaware, 19904, U.S.A.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86) 2-7727-1199
Ray-Star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地址：31/F., Chinachem Century Tower, No.17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86) 2-7727-1199
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地址：31/F., Chinachem Century Tower, No.17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86) 2-7727-1199
TPK Asia Pacific Sdn. Bhd	地址：Unit 3(I), Main Office Tower, Financial Park Labuan, Jalan Merdeka, 87000 Labuan, F.T., Labuan, Malaysia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86) 2-7727-1199
Ray-Star System Solutions Limited	地址：31/F., Chinachem Century Tower, No.17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86) 2-7727-1199
CIM Corporation	地址：308-1, Nishijima, Okubo-cho, Akashi-shi, Hyogo, Japan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86) 2-7727-1199
Hallys Corporation	地址：811-1, Eigashima, Okubo-cho, Akashi-shi, Hyogo, Japan
網址：http://www.hallys.co.jp	電話：(81) 078-947-8180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信息光電園坂尚路 199 號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6) 592-573-8999
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信息光電園坂尚路 195 號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6) 592-263-7000
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出口加工區海景中路 40 號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6) 592-689-2626
寶宸(廈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集美區集美大道 190 號 3、4、5、8 樓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6) 592-779-0724
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信息光電園坂尚路 199 號 6 樓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6) 592-779-6888
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海滄區新陽工業區霞飛路 18 號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6) 592-779-3888
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火炬高新區信息光電園坂尚路 199 號 A 棟 7 樓 D 區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6) 592-779-7999
宸正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福建省廈門火炬高新區信息光電園坂尚路 199 號 A 棟 6 樓 C 區
網址：http://www.tpk.com	電話：(86) 592-779-5888

(四) 公司沿革

日 期	重 要 記 事
92 年 5 月	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93 年 8 月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成立
94 年 11 月	本公司於英屬開曼群島完成設立登記
94 年 12 月	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成立
95 年 5 月	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成立
95 年 6 月	寶宸（廈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成立
96 年 6 月	正式量產
96 年 12 月	通過 ISO TL9000 / ISO9001：2000 國際品質認證
97 年 4 月	通過 ISO 14001：2004 國際品質認證
98 年 2 月	得睿精密機械(股)有限公司成立
98 年 5 月	通過 ISO IEC17025：2005 國際品質認證
98 年 6 月	導入六標準差（Six Sigma）作業
98 年 7 月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取得中國高新科技產業之認定 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取得中國高新科技產業之認定
98 年 12 月	通過 SA8000：2008 國際品質認證
99 年 1 月	董事會、股東會通過申請回台第一上市案 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
99 年 3 月	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取得中國高新科技產業之認定 本公司向 Magna International（Hong Kong）Limited 收購 50%之 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股權，及 Optera Inc. 之部分資產及專業團隊
99 年 4 月	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成立 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成立 TPK U.S.A., LLC 成立
99 年 7 月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99 年 10 月	股票掛牌上市
99 年 11 月	通過 TL9000-H R5.0/R4.0/ISO9001:2008 認證
99 年 12 月	子公司 TPK Asia Pacific Sdn. Bhd 成立 子公司 Ray-Star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成立 子公司 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d 成立 江朝瑞董事長榮獲經理人月刊 Manager Today-2010 MVP 經理人 孫大明總經理榮獲廈門市開發區工會工作委員會頒發愛員工的優秀管理者
100 年 1 月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榮獲 2010 廈門市優秀高新技術企業
100 年 2 月	子公司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成立 子公司 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Taiwan Branch 成立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榮獲廈門市 2010 年度十佳工業企業 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榮獲廈門市重點工業企業
100 年 4 月	子公司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搬遷至內湖 發行 100 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通過 ISO14001：2004 認證

日 期	重 要 記 事
	通過 ISO9001:2008 認證
100 年 5 月	通過德國萊茵電器電氣安全認證 通過水平衡測試結果合格
100 年 7 月	子公司 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購買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之股權
100 年 8 月	通過 ISO9001 認證
100 年 9 月	TPK 獲得台灣區投資人關係大獎-新股掛牌公司 孫大明執行長獲得台灣區投資人關係大獎-執行長獎 劉詩亮財務長獲得台灣區投資人關係大獎-財務長獎 通過 Cavy GP 認證
100 年 11 月	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利息收入(費用) (淨額)	(71,368)	(343,119)
兌換利益(損失) (淨額)	(155,051)	(266,959)

(1)利率方面

本公司 100 年度淨利息費用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別除有特別註明外，概以新台幣為準）343,119 仟元，占當期營業利益之 2.10%，對本公司影響甚微。由於本公司一向與往來銀行關係良好、財務狀況穩健、債信紀錄無慮、以及所借貸利率相對低廉，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整體營運，不致於造成重大影響。

(2)匯率方面

本公司主要銷貨收入及原物料採購以美元計價，且銷貨收入大於原物料採購，另部分原材料採購以人民幣及日幣計價，需換匯支應付款需求，有曝露匯率風險之虞。本公司主要營運地中國大陸及台灣之當地日常開銷以人民幣及新台幣支應，雖受匯率波動影響，惟所涉及的部位相對不大（最近三年度營業費用佔營收淨額約 6%），故影響相對較低。

根據上述匯率風險，本公司財務部門採取之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 ① 對外幣匯率風險採取自然沖銷之原則。由於本公司主要銷貨收入及原材料採購以美元計價，藉由其互抵所產生之自然避險效果，以降低兌換需求，並視需要運用遠期外匯合約與舉借外幣債務等方式，降低相關之匯率變動風險。
- ② 財務人員依據對未來匯率走勢之判斷，維持適當之外匯淨部位，藉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 ③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便於相關主管能充分掌控匯率走向，因應市場突發狀況。
- ④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法令所制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於 100 年 4 月 18 日經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 100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規範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作業程序。

(3)通貨膨脹方面

自 98 年年中以來，隨歐美等國家大規模金融紓困方案、以及各國財政與貨幣政策發揮功效，部分國家經濟成長回溫，然其振興經濟方案以及貨幣寬鬆措施加碼，導致歐美國家預算赤字擴增、流動性浮濫、美元全面回挫、農工原物料價格飆漲，觸發通膨升溫的疑慮。

在整體經濟環境變化快速下，本公司截至目前並未因上述通貨膨脹或緊縮危機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且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其終端應用產品之銷售區域遍佈全球，而透過隨時掌控全球政經變化、原物料及終端產品市場價格之波動、保持與供應商及客戶良好之互動關係，同時機動調整採購與銷售策略、成本結構及交易條件等方式，有效因應通貨膨脹或緊縮所帶來之衝擊，使本公司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4)大陸貸款利率上升的風險

① 目前貸款利率現況

A. 人民幣貸款利率

中國經濟成長率及通膨率自高峰緩步回落，顯示過去中國央行緊縮之貨幣政策已發揮成效，為因應全球經濟狀況低迷及確保中國出口與內需維持動能，中國央行於 101 年 2 月調降存款準備率，將使人民幣貸款利率略微降低，惟後續中國將嚴格管控通膨情況，利率將維持在相對高檔之水準，不易大幅下降。

B. 美元貸款利率

由於人民幣升值預期持續加溫以及人民幣與美元貸款利差加大等因素，美元貸款需求仍高，導致大陸地區各商業銀行美元頭寸短缺，美元融資利率成本維持高檔。

② 因應措施

以本公司整體角度來看，鑑於本公司絕大部分銷售均以美元計價，以及美元貸款成本遠低於人民幣等考量因素，銀行借款主要以美元為主，儘量避免人民幣貸款，以減少利率上升所帶來之衝擊。公司相對應之措施主要有：

- A. 財會部門審慎評估資金需求預估與融資計畫，嚴格按需求借款，減少不必要之貸款利息支出；
- B. 憑藉公司已有之產業優勢地位，增加信貸合作銀行，加大與銀行的議價力度，儘量取得同等市場條件下之最優貸款利率；
- C. 增加境外銀行融資管道，以外債方式引進境外低廉美元借款，逐步取代大陸地區貸款成本較高的人民幣與美元借款。

(5) 歐元貶值的風險

本公司銷售收入絕大部分均以美元計價，且採購支出中亦無歐元需求，因此歐元貶值對公司整體的運營與獲利並無任何影響。

(6) 日幣升值的風險

① 日幣匯率現況

A. 鑒於美國經濟復甦緩慢及歐債風暴持續蔓延，全球經濟風險偏高，各國為振興經濟紛紛實行貨幣寬鬆政策，使日本與國際主要國家利差降低，企業對外投資因而減少，造成資金回流日本而造成日幣大幅升值，若全球經濟風險持續走高，將使日幣升值。

B. 本公司部分原材料採購以日幣計價，故有曝露匯率風險之虞。

② 因應措施

A.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便於相關主管能充分掌控匯率走向，因應市場突發狀況。

B. 視實際需求之狀況，適時運用外匯衍生性避險產品，降低相關之匯率變動風險。

(7) 人民幣升值的風險及因應措施：

① 人民幣匯率現況

A. 鑒於中國將積極規畫發展內需市場及壓抑通膨，人民幣升值有助達成該目標，

加上國際對人民幣升值的普遍預期，勢必吸引國際資金湧入中國大陸，長期使人民幣持續升值；而近年中國加緊人民幣國際化腳步，使得以人民幣進行清算之方式逐漸獲得拓展，亦將造成人民幣匯率的波幅增大。

B. 本公司主要銷貨收入及原材料採購以美元計價，惟部分原材料採購及營運當地日常開銷以人民幣計價，需換匯支應付款需求，故有曝露匯率風險之虞。

② 因應措施

A. 儘量降低人民幣匯率風險部位：降低人民幣支付比例，平衡美元收支，並積極使用、擴大人民幣收款結算方式。

B. 在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的趨勢下，通過賣斷 AR (AR Factoring)，實現提前收款，提早結匯。

C.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便於相關主管能充分掌控匯率走向，因應市場突發狀況。

D. 視實際需求之狀況，適時運用外匯衍生性金融避險產品與舉借外幣債務等方式，降低相關之匯率變動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從事相關作業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集團外部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以及具備高風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情事。再者，本公司一向專注於本業之經營，未跨足於其他高風險之產業，且財務規劃與運作之政策，將持續秉持「保守穩健」之為原則，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與交易。是以，相關之風險實屬有限。

1.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① 本公司秉持技術自主原則，主要技術均由研發人員自行創新開發而成，並以新技術研發與製程研發並重之研究發展方向，不斷持續改良及精進。

② 運用既有的技術，擴充產品線及各種終端產品之運用，由現有的智慧型手機、可攜式多媒體播放機 (PMP)、平板電腦等應用領域擴充到小筆電 (Netbook)、電子書、導航系統 (PND)、移動網路設備 (MID) 等領域。

③ 擴大既有技術的應用面，開發以 PET film 為基板的投射電容觸控技術解決方案。

④ 持續開發觸控玻璃製程技術、大尺寸觸控模組和新世代觸控技術之研究。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 99 年及 100 年研發費用為 1,574,291 仟元及 3,491,151 仟元，分占營收百分比約為 2.64% 及 2.44%，未來將視產品開發計畫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因本公司之技術均為自行研發，故未來研發費用之投入將略高於同業水準。經由與客戶共同研發、產學合作的方式，依市場趨勢持續進行設計到量產的完整研發進程，不斷開發先進技術、累積研發成果、精進產品效能與成本，以維持市場競爭優勢。

2.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中國大陸、產品最終銷售地以美國、歐洲等已開發國家為主。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美國及中國大陸皆為世界主要經濟體系，經濟發展及政治環境均較為穩定。本公司所研發銷售之各項產品，屬民生消費品重要零組件，非屬特許或限制行業。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故本公司尚無因開曼群島或中國大陸以及美國等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3.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有專人分析市場產品及技術之演變趨勢，並針對產業之供需變化進行瞭解，以及時掌握科技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也由於公司技術持續不斷的進步，讓本公司產品近年來應用面更加廣泛。本公司仍將不斷開發新產品及新技術，維持競爭優勢。本公司目前尚無因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4.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的經營原則及穩健踏實的精神，自成立以來即依『新速實簡、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品質及效率。且本公司不斷引進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及社會大眾，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因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目前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發生。

5.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併購之情事。

6.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觸控產業正值市場需求快速成長之階段，本公司於評估可行性及效益後，於廈門

增設生產線，以支應市場所需。為因應及避免產生供過於求之可能風險，除將視市場變化，分批擴增生產線外，並將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戶、研發新產品及新技術、進行良率的提升及致力成本的降低，以期將產能擴充效益發揮到最大，在競爭環境中建立長久之競爭優勢。

7.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特定供應商佔進貨比重過大之情事，且各進貨供應商之排名組合，會因本公司產品組合及客戶之需求改變而變化，故本公司應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投射電容觸控技術在手機上為創新之應用，因此本公司於初期僅與領導品牌緊密合作，開發並推廣電容觸控技術應用於手機上，而導致本公司早期銷售客戶密集度偏高。然而在投射電容觸控手機持續熱賣下，各類電子廠商紛紛導入投射電容觸控之應用，使得本公司客戶數逐年增加，投射電容觸控應用之層面亦隨之擴大，由手機滲透至 PMP、PND 及電子書等。

8.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兼大股東 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 於 101 年 2 月 24 日向本公司申報轉讓本公司 20,000,000 股，已於 101 年 2 月 29 日完成轉讓。因 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欲轉讓本公司持股乙事，已於 100 年告知本公司並尋求本公司協助，採以對本公司及市場影響較小之鉅額交易方式進行釋股，故無相應風險。

9.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並引進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且本公司日常營運多倚賴專業經理人，目前堅強的專業經理人團隊對公司的經營績效有相當程度的貢獻，將來應可持續獲得股東的支持，故若經營權改變，對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應不至於有重大負面影響。

10.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法人董事 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之代表人林寬照先生，原為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人，惟因 90 年 6 月退夥另立「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致受原任職之事務所提起退夥無效、業務侵占及背信等民刑事訴訟，與其他關係人列為共同被告，惟該等案件已纏訟多年，其中業務侵占及背信等刑事案件已經檢察官不起訴處分在案，其餘民事案件尚由司法機關審理中，目前尚難判定是否有不利於被告林寬照先生之情事，故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為止，該案尚無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除上開情事，本公司之其他董事、總經理、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發生。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外國發行公司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公司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1. 註冊地：開曼群島

(1)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

開曼群島為英國在西印度群島的海外屬地，位於牙買加西北方 167 英里，邁阿密南方 460 英里的加勒比海中，首都為喬治城（George Town）。金融服務業是開曼群島最主要的經濟收入，現已成為紐約、倫敦、東京、香港之後的世界第 5 大金融中心，並有為數眾多的法律、會計、專業服務機構，提供迅速快捷的服務。當地除旅遊業外絕少其他工業，因而特別注重提供企業、金融、銀行等服務，當地金融服務業發達。

開曼群島長久以來政治穩定，英文為主要官方語言。當地註冊公司形態可分為五類：普通公司（Ordinary Company）、普通非本地公司（Ordinary Non-Resident Company）、豁免公司（Exempted Company）、豁免有限期公司（Exempted Limited

Duration Company) 及海外公司 (Foreign Company)。其中豁免公司 (Exempted Company)，主要被各國企業及個人用來做金融方面之規劃；此外，開曼群島政府近年來，積極加強其境外金融操作的信譽，並於 1990 年與美國及英國簽訂「共同法律協助」之協定 (Mutual Legal Assistance Treaty)，以便共同防範國際犯罪組織，利用開曼群島的金融系統，進行不法之交易。

綜上，本公司係註冊英屬開曼群島註冊之控股公司，註冊形態為豁免公司 (Exempted Company)，於當地並無實質營運活動產生。且英屬開曼群島長期處於政治穩定狀態，為世界第五大金融中心，在其總體經濟及政經環境變動上，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整體營運之情形。

(2) 外匯管制、租稅、法令

開曼群島無外匯限制，且豁免公司 (Exempted Company) 除年度牌照費外，目前並未徵收公司所得稅或增值稅。在法令規範方面，對開曼群島豁免公司之主要規範如下：

- ① 除非該等業務對本公司的境外業務有直接幫助，不得在開曼群島境內經營業務。
- ② 除非得到開曼群島財政司的批准，豁免公司不能向開曼群島的民眾發出邀請認購其股份或債券；亦不能持有開曼群島境內的土地。
- ③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規定公司一定要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公司應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召開股東大會和董事會議，地點不侷限於開曼群島。惟，本公司 99 年 4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公司章程（以下簡稱「上市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股東會作為年度股東常會，且上市公司章程亦規定，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指定之時間及地點召開，除開曼公司法另有規定外，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
- ④ 新股的發行需要由董事會及/或股東會決議核准。本公司上市公司章程規定新股之發行應限於公司之授權資本額內為之，且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並不得發行無記名股票。
- ⑤ 豁免公司不需要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提交或申報股東的詳細資料。惟，本公司上市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應在公司之登記機構（如有適用）及公司位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股務代理機構之辦公室備置股東名冊，且上市公司章程亦規定，董事會應在開曼群島境內或境外其所認為適當之處所備置一份股東總名冊，其中應記載股東的詳情及其所持有之股份數，以及開曼公司法所要求的其他詳細情況。
- ⑥ 豁免公司的股東名冊不必開放予公眾查閱。

- ⑦ 豁免公司可向開曼群島政府申請不會對該豁免公司徵稅的承諾書，首次申請得到的承諾書有效期是二十年，到期前可以申請更新。
- ⑧ 豁免公司可以申請撤銷註冊，並且可以把註冊地轉移到其他國家。
- ⑨ 豁免公司可以登記成為一家豁免有限期公司。一家豁免有限期公司需要至少二個股東，最長有效期為三十年。
- ⑩ 由於開曼群島法令關於保障少數股東權益與中華民國等其他司法管轄權地區之法令不盡相同，本公司已依據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等法令以及主管機關之要求，於開曼群島法令規範之限度內修正公司章程，以保障台灣投資人之股東權益。
- 除非經過特許，否則公司名稱不能出現 Bank（銀行）、Trust（信託）、Mutual Fund（基金）、Insurance（保險）、Royal（皇家）、Imperial（皇帝）、Empire（帝國）、Assurance（保證）、Building Society（建房互助協會）、或是 Reinsurance（再保險）等字眼，且註冊檔必須以英文書寫。

綜上，由於英屬開曼群島在外匯上採取開放政策，並無相關管制限制，故對本公司在資金運用上並無重大影響。另當地政府在租稅上賦予豁免公司優惠政策，在相關法令上除上述所提及經營境內業務、對島內民眾發出邀請認購其股份或債券、購置境內土地以及公司名稱之限制外，對豁免公司之營運並無重大限制，而本公司僅係於當地註冊之控股公司，本身並無在當地從事營運活動，故本公司註冊地國英屬開曼群島，在租稅及相關法令上，對本公司並無有重大影響其整體營運之情形。

(3)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 ① 訴訟請求之風險：由於本公司為英屬開曼群島註冊之豁免公司，且未依我國公司法規定申請經濟部認許，雖然上市公司章程明定章程任何內容不得妨礙任何股東向有管轄權之法院提起訴訟，以尋求與股東會召集程序之不當或不當通過決議有關的適當救濟，且因前述事項所生之爭議應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本公司並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指定訴訟及非訟代理人，但投資人於中華民國法院對本公司或負責人提出訴訟，法院仍可能依個案性質及情節判斷管轄權之有無及送達方式，法院亦可能要求投資人說明個案中所涉及之外國法令，故並非所有類型之案件均得確保能於中華民國法院獲得實體判決。
- ② 判決承認及執行之風險：開曼群島法律未明文規定中華民國法院所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以下簡稱「中華民國法院判決」）得於開曼群島執行，但依據其 common

law，中華民國法院之判決必須符合以下要件，開曼群島法院始會加以審理決定是否承認：

- A.作成判決之外國法院具有司法管轄權；
- B.判決明確說明債務人負擔判決所訂特定金額（liquidated sum）之給付義務；
- C.係終局判決；
- D.不涉及稅款、罰款或罰金；
- E.取得該判決之方式不違背開曼群島之公平正義原則或公共政策，且該判決之執行亦不違背開曼群島之公平正義原則或公共政策。
- F.開曼群島法院如不承認我國法院之判決，投資人即便在我國取得確定判決，亦無法執行，故投資人可能遇有無法順利於境外求償之風險。投資人應了解購買外國發行人發行之有價證券法律方面的風險。

(4)我國是否得引渡被告回國受審

發行公司註冊地開曼群島之證券監理機關已簽署「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多邊備忘錄」，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得依據該備忘錄，向開曼群島之證券監理機關請求提供相關資訊或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足以重建所有關於證券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當期紀錄（包括所有資金與資產移轉之銀行與交易帳戶進出紀錄）等，惟該備忘錄並無與引渡相關之規定，故我國並無依據該備忘錄請求開曼群島引渡被告回我國之權利。其次，我國與開曼群島間亦未簽訂刑事司法互助協定。故綜上所述，我國可能面臨無法請求開曼群島將被告引渡回我國受審之風險。

(5)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差異所生之法律適用之風險

- ① 本公司為依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之公司，為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已配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要求修改公司章程，以保障股東權益。而就章程所未規定之事項，本公司將依據相關開曼群島法令及外國發行人所應適用之中華民國法令辦理。
- ② 惟，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及證券交易制度面的差異仍可能造成法律適用衝突或解釋疑義，由於截至目前並無開曼公司在台灣第一上市，關於法律適用衝突或解釋疑義之解決，仍有待法院判決而定。故提醒投資人如欲請求開曼群島法院執行我國之判決、或於開曼群島法院提出訴訟或執行其相關權利，開曼群島法院並不當然將認可我國的法令及交易實務（包括但不限於股份轉讓方式及股份持有人紀錄），因此可能產生對外國公司行使權利之風險。

2. 主要營運地：中國

(1)總體經濟及政經環境變動

- ①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2009 年全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為人民幣 33 兆 5,353 億元，較 2008 年增長 8.7%，超越官方「保八」目標並符合經濟家預期。由今（2012）年三月份政協、人大兩會結論可知，中國政府將以『擴大內需』為核心、穩定經濟成長為前提，採行適度寬鬆貨幣政策，優化信貸與產業結構，並扶植節能減碳相關產業。在此經濟計畫激勵之下，今年內需表現可望持續強勁，加上低基期因素帶動，出口需求將較以前回穩，中國官方預期經濟成長率可達 9%（世界銀行、國際貨幣基金與高盛證券等研究機構，皆預估可達 10% 以上之成長），通貨膨脹率可維持 2.5% 之溫和水準，更可提供中國政府寬裕的時間與空間，維持其宏觀政策之連續性與穩定性。
- ② 1978 年前，中國在中央計劃經濟系統下運轉。所有中國境內之生產及經濟活動均由中央政府五年計畫及年度計畫之經濟目標控管。自 1978 年起，中國政府開放允許外人投資，並施行經濟改革，逐漸從計劃經濟轉向為市場導向經濟，造就了過去三十多年來經濟的持續成長。然而，許多中國政府所採行之經濟改革措施與政策，係無前例可循或僅具實驗性質，對於重要營運據點在中國之企業，包括本公司在內，將造成不確定之影響。
- ③ 雖中國法制體統已在逐漸發展，仍尚未完備。即使中國有足夠的法律條文，欲就現行法規或契約來進行強制執行，仍具有不確定性及偶發性。訴諸於得及時公正之強制執行或就其他管轄法院之判決執行，恐非易事。由於中國司法在許多案件的判決上較無經驗，故其訴訟結果具有不確定性。此外，法規命令的解釋亦可能受限於政府政策之更迭以及國內政經環境之改變。是故，中國法制體統之發展狀況，可能對本公司營運結果、財務狀況和產業前景，造成不確定之影響。
- ④ 本公司所營事業中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及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係屬附加價值較高的「高新技術企業」（係指在中國大陸重點支持的高新技術領域內，包括電子信息技術、生物與新醫藥技術、航空航天技術、新材料技術、高技術服務業、新能源及節能技術、資源與環境技術、及高新技術改造傳統產業，持續進行研究開發與技術成果轉化，形成企業核心自主知識產權，並以此為基礎開展經營活動，在中國境內不包括港、澳地區註冊一年以上的居民企業），產品幾近 100% 外銷，故中國內部的政經變化對本集團的影響相對較低。

(2)外匯管制、法令、租稅風險

① 外匯管制：

A. 1978 年以後，中國外匯管理體制逐漸由高度集中之計畫管理，調整向市場管理。從 1994 年開始，中國進行了新一輪外匯管理體制改革，進一步發揮市場機制之運作，第一項為實現匯率併軌，實行以市場供求為基礎之管理式浮動匯率制度，第二項為實行銀行結售匯制度，逐步實現經常項目下之人民幣自由兌換，最後則是建立銀行間外匯市場，改進匯率形成機制，保持合理及相對穩定的人民幣匯率。人民幣與外幣之兌換，取決於中國政治之影響以及國際政經環境之變遷，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大陸政府採行浮動匯率政策，人民幣匯率正式與美元脫勾，改採訂住一籃子之匯率政策，允許人民幣匯率小幅度波動，然由於人民幣因大陸政府為確保本國出口競爭力進而強力阻升，使人民幣匯價有低估之情形。以歐美為首之國際強權將持續向中國政府施壓，逼迫人民幣兌美元升值。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變動，可能對本公司現金流量、獲利表現、盈餘分配、以及財務狀況，造成不確定之影響。其外匯管制措施對公司整體資金調度也會造成不便。

本公司財務部門可能採取之因應措施：

- a. 與當地銀行建立密切往來關係，取得充足融資額度，以支應當地子公司營運所需資金，避免因外匯管制措施造成資金流動不易。
 - b. 對外幣匯率風險採取自然沖銷之原則。由於本公司主要銷貨收入及原材料採購以美元計價，藉由其互抵所產生之自然避險效果，以降低兌換需求，並視需要運用遠期外匯合約與舉借外幣債務等方式，降低相關之匯率變動風險。
 - c. 財務人員依據對未來匯率走勢之判斷，維持適當之外匯淨部位，藉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 d.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便於相關主管能充分掌控匯率走向，因應市場突發狀況。
- B. 鑒於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權益的中國大陸自然人，大陸就股利發放於外匯方面無特別限制。目前本公司於中國子公司支付給本公司股利匯出時，需扣繳 10% 所得稅，恐將降低本公司對股東進行股息分配。本公司目前積極於與大陸簽有租稅優惠地區/國家設置營業場所，以取得較優惠之扣繳稅率。

② 企業所得稅及增值稅：

A.根據中國在 2008 年 1 月 1 日前適用的《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設立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以下簡稱「外資企業」）適用國家及地方的企業所得稅或營業事業所得稅，稅率為企業所得稅 30%及地方所得稅 3%。中國政府另提供符合特定標準的外資企業及公司多種優惠政策，包括免稅、減低稅率、稅收返還和其他政策，其中較為重要的有《在中國外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中國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兩者均於 1991 年 7 月 1 日生效，且於 2008 年 1 月 1 日廢止）：(1)於經濟特區設立之外資企業或於經濟技術開發區設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應減稅為 15%；(2)經營期在十年以上的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從開始獲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以下簡稱「兩免三減半」）。

B.之後，中國於 2007 年 3 月 16 日頒佈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2007 年 12 月 6 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及 2007 年 12 月 26 日中國國務院發佈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之通知（以下簡稱「第 39 號通知」）。根據新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與第 39 號通知：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之企業，自 2008 年度起 5 年內依下表稅率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使內資企業和外資企業統一適用 25%的企業所得稅；原已享受「兩免三減半」優惠的企業，得在新營業事業所得稅法施行後繼續享受，直到優惠條件期滿為止，尚未享受到優惠條件的企業，其優惠期限從 2008 年度起計算。

年度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所得稅率	18%	20%	22%	24%	25%

C. 另外，依中國大陸政策規定，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稅收優惠，於繳交企業所得稅時，依所得稅法規定在兩免三減半到期後，得適用高新技術企業之優惠稅率 15%。茲將該公司旗下中國子公司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受兩免三減半之優惠稅率及各年度適用之企業所得稅稅率整理如下：

子公司名稱	簡稱	是否具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適用優惠所得稅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TPKC	2012 年到期，到期復審	兩免三減半 2011 年到期	11.0%	12.0%	15.0% (註 1)	15.0% (註 1)
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	TPKL	2012 年到期，到期復審	兩免三減半 2012 到期	11.0%	12.0%	12.5%	15.0% (註 1)
寶宸（廈門）光學有限公司	TPKS	2012 年申請認證	兩免三減半 2012 到期	11.0%	12.0%	12.5%	15.0% (註 1)
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RST	2011 年取得認證	高新技術企業 2011 年開始一免三減半優惠	25.0%	0% (註 2)	12.5% (註 2)	12.5% (註 2)
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RSO	2011 年取得認證	高新技術企業 2011 年開始優惠稅率	25.0%	15.0%	15.0%	15.0%
宸陽光學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OTX	2012 年到期，到期復審	兩免三減半 2011 年到期	11.0%	12.0%	15.0% (註 1)	15.0% (註 1)
宸正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RSS	2012 年申請認證	-	-	25%	0% (註 3)	12.5% (註 3)
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TPKG	2012 年申請認證	-	-	25%	0% (註 3)	12.5% (註 3)

註 1：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為期三年，到期時如仍符合高新技術企業條件，得申請復審，假設上述公司已取得或繼續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得適用優惠稅率 15%，否則應適用 25%稅率。

註 2：依據國發[2007]40 號文「國務院關於經濟特區和上海浦東新區新設立高新技術企業實行過渡性稅收優惠的通知」，RST 已在 2011 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得於剩餘期間適用一免三減半租稅優惠。

註 3：假設 RSS 及 TPKG 在 2012 年可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適用註 2 國發[2007]40 號文一免三減半租稅優惠，否則應適用 25%稅率。

D.另外根據於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其實施細則，於中國以外地區設立但「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境內的企業，就中國稅務而言，將視為「居民企業」處理，「居民企業」應將就其全球收入(自中國子公司取得之股息收益除外)按 25%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已頒佈《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發【2009】82 號文)文件用於明確界定「實際管理機構」之具體認定標準，其包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履職之所在地，公司多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經常居住地以及公司的財務決策和人事決策地等在中國境內等多項條件。

E. 本公司係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企業集團，並依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相關規章分散股權，主要股東並無中國境內企業或企業集團，是以應非該文所規範之對象，縱算本公司為該文規範之對象，因本公司之財務決策、人事決策等，無須經由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決定；會計帳簿、公司印章、董事會和股東會議等機要檔案均未存放於中國境內；且未有二分之一以上之董事經常居住在中國境內，是以該公司應無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之稅賦風險。

③ 增值稅

在增值稅方面，於大陸地區銷售貨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和個人，為增值稅納稅義務人，稅率依產品項目分為 6%、13% 及 17%，出口環節除少數貨物外一般按免抵退制度免徵增值稅並計算得退還之留抵稅額。

④ 關稅

關稅稅率分為進口稅率和出口稅率兩部分，進口關稅設置最惠國稅率、協定稅率、特惠稅率、普通稅率、關稅配額稅率等稅率，對進口貨物在一定期限內可以實行暫定稅率。出口關稅設置出口稅率，對出口貨物在一定期限內可以實行暫定稅率。一般而言，進口貨物原產國或地區與中國之間既無最惠國待遇條款之適用又未與中國簽訂關稅互惠協定，按照普通稅率納稅，但進口貨物原產於中國有最惠國待遇條款的適用或訂有關稅互惠協定的國家或地區，則按照優惠稅率納稅，目前中國的進口關稅稅率主要適用最惠國稅率。出口稅則依出口的貨物課徵不同稅率。

本公司產品 100% 為報關出口，包括實際離境報關出口和無需實際離境的通過保稅物流園區報關形式出口。根據大陸相關海關優惠政策，上述方式均能適用「進料料件深加工復出口」的貿易方式，即料件進口和產成品出口均可以享受免徵的待遇。故關稅對本公司整體營運應無重大影響。

⑤ 勞動合同法：

A.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中國開始實施新的勞動合同法（以下簡稱「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規範目的在於保護勞工並明確規範勞資雙方權益，故而強制規定企業應與受雇之勞工（包含試用）簽訂書面勞動契約，逾期每月將支付二倍工資。此外，為避免資方任意解雇勞工且不給予應給付之經濟補償金（資遣費），亦明文規範各種終止勞動關係之情況及雇主須支付經濟補償金之比例。雖然短期間內對於在中國境內雇用勞工之企業有增加勞動成本之情況，但長期而言，勞資雙方之關係在有法律明確規範之前提下反而日趨和諧、穩定。本公司除落實勞動合同法暨其相關子法之規定做為本公司僱用勞工政策外，並因應主要國際

級客戶之要求提供遠高於勞動合同法令或中國當地政府規範之待遇，諸如對於避免勞動歧視、不雇用童工及提供勞工正常且良好工作環境等措施，前述措施使本公司廈門子公司被中國當局評選為廈門市優良企業。

- B. 本公司在近幾年內，已調增許多中國員工之薪資及改善其待遇，以回應人力市場之改變。近來在中國市場發生人力短缺之情形，本公司亦已廣泛透過與學校單位簽訂實習協議、透過人力派遣單位協助招募勞工、推動員工轉介等方式期以有效降低人力短缺造成之影響。前述措施雖在短期內造成本公司人事成本之增加，惟前述勞動成本之增加係為因應法令環境之要求及本公司業務不斷擴大所致，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和營運結果，並未造成不利影響。

⑥環境保護法規：

- A. 根據中國現行有效的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部對全國環境保護工作實施統一監督管理。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對本轄區的環境保護工作實施統一監督管理。中國現行有效的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產生環境污染和其他公害的單位，必須把環境保護工作納入計畫，建立環境保護責任制度；採取有效措施，防治在生產建設或者其他活動中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渣、粉塵、惡臭氣體、放射性物質以及雜訊、振動、電磁波輻射等對環境的污染和危害。工業企業在生產經營過程中如果存在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的行為，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或者其他依照法律規定行使環境監督管理權的部門可以根據不同情節，給予警告、責令停止生產或者使用、重新安裝使用或者處以罰款。生產環境污染的企業，無論是產生廢氣、廢水、廢渣、粉塵、惡臭氣體、放射性物質以及雜訊、振動、電磁波輻射等都需要獲得排汙許可證並繳納排汙費。建設專案投入生產或者使用之前，其環境污染防治設施必須經過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驗收，達不到國家有關建設專案環境保護管理規定的要求的建設項目，不得投入生產或者使用。
- B. 本公司中國境內子公司的生產和經營需要符合環保、衛生以及安全生產等方面的法律法規。惟本公司並未有重大不良之環境保護違反記錄，並將持續遵守環境保護、衛生等相關法令。

⑦中國境內子公司受到中國政府部門的監督和管轄，包括但不限於商務部門、工商

部門、外匯管理部門、環境保護部門、安全生產監督管理部門、新聞出版部門以及藥品監管部門。上述的政府監管部門有權依據法律法規頒佈和執行涉及中國境內子公司生產和經營的法律法規以及規定。中國境內子公司的生產經營需要獲得政府監管部門相關的批准和許可，如果中國境內子公司不能獲得或者持續持有各類政府監管部門相關的批准和許可，中國境內子公司有可能會被處以包括罰款、終止或者限制經營等處罰。任何上述情況的發生都將影響本公司的生產經營。本公司將持續密切觀察並了解中國政府之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並致力遵循。

(3)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關於人民法院認可臺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規定》及《最高人民法院關於人民法院認可臺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補充規定》的相關規定，當事人有權向中國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臺灣地區法院的民事判決。經中國法院裁定認可的臺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與中國法院作出的生效判決具有同等效力。申請人依裁定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的，中國法院應予受理。根據前述規定，在符合相關程序及時限要求情況下，中國法院經審查能夠確認該民事判決真實並且效力已確定，且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時，裁定認可該判決的效力：

- ① 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的效力未確定；
- ② 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是在被告缺席又未經合法傳喚或者在被告無訴訟行為能力又未得到適當代理的情況下作出；
- ③ 該民事案件係中國法院專屬管轄；
- ④ 該民事案件的雙方當事人訂有仲裁協議；
- ⑤ 該民事案件係中國法院已作出判決，或者外國、中國境外地區法院作出判決或中國境外仲裁機構作出仲裁裁決已為中國法院所承認；
- ⑥ 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具有違反中國法律的基本原則，或者損害社會公共利益的情形；
- ⑦ 該臺灣地區法院民事判決違反一個中國原則。

3. 發行公司於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內，其單一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符合下列標準之一者，應增列該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

本公司符合所謂「重要子公司」認定標準者，為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TPK Asia Pacific Sdn. Bhd.、Ray-Star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及 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

關於本公司重要子公司於中國大陸之風險事項，請詳上述主要營運地國之說明；子公司 Upper Year Holdings Ltd. 註冊地位於薩摩亞，其風險事項分述如下：

薩摩亞

薩摩亞為一個南太平洋島國，位於夏威夷與紐西蘭中間、美屬薩摩亞的西方，為尼西亞群島的中心，舊稱「西薩摩亞」，曾經是德國的殖民地，1962 年獨立，定國名為「西薩摩亞獨立國」，1997 年改稱為薩摩亞獨立國，首都阿庇亞(Apia)。

本公司子公司於薩摩亞當地並無實質營運活動產生，而薩摩亞社會安定和平，政治、經濟皆處於穩定的狀態，以英語作為商業及官方法定語言，無外匯管制且為租稅天堂，故對本公司並無有重大影響其整體營運之情形。茲就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風險略述如下：

薩摩亞法律未明文規定中華民國法院所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以下簡稱「中華民國法院判決」）得於薩摩亞執行，但依據其 common law，中華民國法院之判決必須符合以下要件，薩摩亞法院始會承認並執行中華民國法院判決，並且不需再審理之法律依據：

- ① 作成判決之外國法院具有司法管轄權；
- ② 判決明確說明債務人負擔判決所訂特定金額（liquidated sum）之給付義務；
- ③ 係終局判決；
- ④ 不涉及稅款、罰款或罰金；及
- ⑤ 取得該判決之方式不違背薩摩亞之公平正義原則或公共政策，且該判決之執行亦不違背薩摩亞之公平正義原則或公共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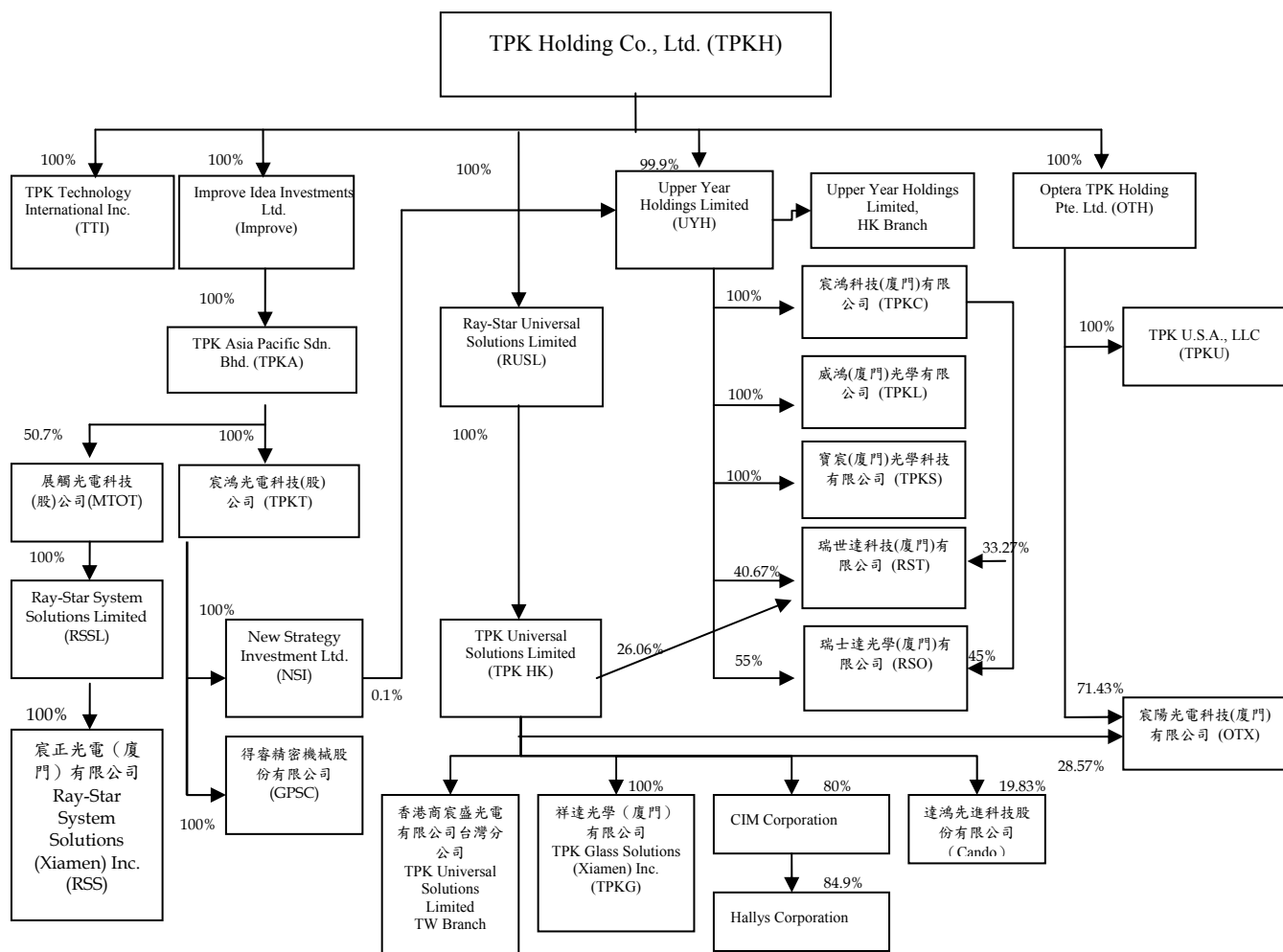
薩摩亞法院如不承認我國法院之判決，投資人即便在我國取得確定判決，亦無法執行，故投資人可能遇有無法順利於境外求償之風險。

(五)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關係企業圖：

截止日期：100 年 12 月 31 日



1.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0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本公司持有			持有本公司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	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	投資金額
TPK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500	US\$ 500	—	—	—
Improve Idea Investments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28,800	US\$ 28,800	—	—	—
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196,250	US\$ 196,250	—	—	—
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31	US\$52,153	—	—	—
New Strategy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200	US\$ 200	—	—	—
TPK U.S.A., LLC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註 1)	US\$4,800	—	—	—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註 1)	US\$ 105,000	—	—	—

關 係 企 業 名 稱	關 係	本 公 司 持 有			持 有 本 公 司		
		持 股 比 例	持 有 股 份	投 資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持 有 股 份	投 資 金 額
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註1）	US\$ 44,500	—	—	—
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註1）	US\$ 17,000	—	—	—
寶宸（廈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註1）	US\$ 25,000	—	—	—
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註1）	US\$ 120,000	—	—	—
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註1）	US\$ 15,000	—	—	—
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24,000	US\$14,161	—	—	—
得睿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5,000	NTD 50,000	—	—	—
Ray-Star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162,000	US\$ 162,000			
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註1）	US\$ 100,000	—	—	—
TPK Asia Pacific Sdn. Bh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148.15	US\$ 40,000	—	—	—
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160,000	US\$ 160,000	—	—	—
展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50.70%	36,000	NTD 378,000	—	—	—
Ray-Star System Solutions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50.70%	5.07	US\$ 5,723	—	—	—
宸正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50.70%	（註1）	US\$ 5,718	—	—	—
CIM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80%	40.08	JPY 90,894	—	—	—
Hallys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67.92%	10.17	JPY285.915	—	—	—
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法持有之長期投資	19.83%	180,057	NTD 5,581,773	—	—	—

註1：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二)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

職 稱	姓 名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註九)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江朝瑞	95/10/20	99/01/08	3	7,051,600	7.05	13,442,951	5.71	—	—	47,563,266	20.22	輔仁大學企管系 鈦積創新(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錄霸(股)公司 總經理	註一	董事	彭雲陵	配偶
董事	方國健	99/01/08	99/01/08	3	58,626	0.06	116,343	0.05	—	—	—	—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 麥實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戴爾電腦國際採購處 總經理	註二	—	—	—
董事	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註九)	94/11/21 (94/11/21 ~ 95/10/20)	99/01/08	3	9,807,899	9.81	19,463,774	8.27	—	—	—	—	實踐大學會計系 台灣錄霸(股)公司 監察人	註三	董事長	江朝瑞	配偶
	代表人：彭雲陵				—	—	—	—	—	—	—	—					
董事	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註九)	99/01/08	99/01/08	3	8,998,000	9.00	17,856,531	7.59	—	—	—	—	政治大學會計所 台北大學會計系 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註四	—	—	—
	代表人：林寬照				—	—	—	—	—	—	—	—					
董事	High Focus Holdings Limited (註九)	99/01/08	99/01/08	3	5,161,485	6.08	10,242,961	4.35	—	—	—	—	美國伊利諾州立大學工業技術 所 中國摩托羅拉電子有限公司首 席代表 美國摩托羅拉公司芝加哥總部 全球高級副總裁兼中國區營運 副總監	註五	—	—	—
	代表人：孫大明				180,720	0.06	229,739	0.10	—	—	—	—					
董事	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 (註九)	99/01/08	99/01/08	3	19,247,812	20.88	37,798,283	16.07	—	—	—	—	—	—	—	—	—
	代表人：陳俊成				999	0.00	1,048	0.00	—	—	—	—	大同學院電機系 鈦積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 人董事代表兼總經理 鈦積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法 人董事代表 台灣錄霸(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 表				

職 稱	姓 名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註九)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林憲銘	99/01/08	99/01/08	3	—	—	—	—	—	—	—	—	台灣交通大學計算與控制學系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兼執行長 宏碁電腦(股)公司 總經理	註六	—	—	—
獨立 董事	張宏源	99/01/08	99/01/08	3	—	—	—	—	—	—	—	—	美國紐約市聖約翰大學企研 所、會計所 東吳大學企管學系所兼任副教授 美國紐約 Interplex Industries Inc.助理財務長、會計經理	註七	—	—	—
獨立 董事	董炯熙	99/01/08	99/01/08	3	—	—	—	—	—	—	—	—	日本早稻田大學 機械工學部 佳能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	註八	—	—	—

註一：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董事長、寶宸（廈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穎寬有限公司董事長、聲時興業有限公司董事長、Improve Idea Investments Ltd. 董事、New Strategy Investment Ltd. 董事、TPK Technology Int'l Inc. 董事、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 董事長、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董事、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High Focus Holdings Ltd. 董事、Champ Great Int'l Corporation 董事、Ray-Star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董事長、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董事長、TPK Asia Pacific Sdn. Bhd 董事長、CIM Corporation 董事、Hallys Corporation 董事、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得睿精密機械(股)公司董事長、展觸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宸正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TPK U.S.A.LLC 經理人、金保利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宸達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總計 29 家。

註二：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參寶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參寶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參寶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台灣文創一號(股)公司總經理、奇揚網科（股）公司（Awind）董事長、英屬蓋曼群島商科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昕國際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科研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微端科技（股）公司董事、廣鵬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首信易支付 PayEase 公司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參寶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董事長，總計 13 家。

註三：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監事、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監事、First Way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Yield Return Investments Ltd. 董事、Digitalking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總計 6 家。

註四：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遠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監察人、威力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億泰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財團法人消防教育學術研究基金會常務監察人、財團法人台北市趨勢研究文教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消防發展基金會監察人、國立台北大學會計學系系友會常務理事、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總計 9 家。

註五：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及執行長、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總裁兼執行長、得睿精密機械(股)公司董事、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 董事、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董事、TPK Asia Pacific Sdn. Bhd 董事、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香港商宸盛光電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經理人、展觸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達鴻光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總計 12 家。

註六：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啟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建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全景軟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天鵬盛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總計 9 家。

註七：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智冠集團監察人、世新大學董事會監察人、台灣東吳大學企管學系所兼任副教授、台灣世新大學傳播管理系所、東吳大學校台北市校友會理事，總計 5 家。

註八：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能率集團總裁、能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佳能企業(股)公司常務董事、應華精密科技(股)公司董事、亞昕精密(股)公司董事、誠研科技(股)公司董事、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監察人、經國連東亞經濟會議台灣委員會常務委員、三三會會員、日本早稻田大學台灣校友會名譽會長、亞東關係協會理事、台日經濟貿易發展基金會理事、台日商務交流協進會副理事長，總計 14 家。

註九：於台灣 FINI 戶名-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Max Gain 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Capable Way 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High Focus Holdings Limited 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High Focus 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 為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巴爾達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 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相關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江朝瑞			✓							✓		✓	✓	0
方國健			✓	✓			✓	✓	✓	✓	✓	✓	✓	0
彭雲陵			✓	✓						✓		✓	✓	0
林寬照		✓	✓	✓	✓	✓	✓	✓	✓		✓	✓	✓	2
孫大明			✓				✓	✓	✓	✓	✓	✓	✓	0
陳俊成			✓				✓	✓	✓	✓	✓	✓	✓	0
林憲銘			✓	✓	✓	✓	✓	✓	✓	✓	✓	✓	✓	2
張宏源	✓		✓	✓	✓	✓	✓	✓	✓	✓	✓	✓	✓	0
董炯熙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四、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 以外財 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94 年 11 月	美元 0.1 元	500,000	美元 50,000	250,000	美元 25,000	現金增資	—	—
95 年 8 月	美元 0.1 元	500,000	美元 50,000	308,261	美元 30,826	現金增資	—	—
99 年 2 月	新台幣 10 元	300,000	3,000,000	180,000	1,800,000	(1) 原核定股本由美元 50,000 仟元， 變更為新台幣 3,000,000 仟元 (2) 原發行美元 30,826 仟元股本， 變更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3) 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新台幣 800,000 仟元	—	註 1
99 年 7 月	新台幣 10 元	300,000	3,000,000	196,068	1,960,675	辦理配發股票股利 9,000,000 股及員工 分紅配股 7,067,522 股	—	註 2
99 年 10 月	新台幣 10 元	300,000	3,000,000	224,068	2,240,675	現金增資	—	註 3
100 年 8 月	新台幣 10 元	400,000	4,000,000	235,271	2,352,709	盈餘轉增資	—	註 4

註 1：99 年 1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99 年 2 月 25 日生效。

註 2：99 年 6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99 年 7 月 1 日生效。

註 3：99 年 8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99 年 9 月 28 日生效。

註 4：100 年 6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00 年 8 月 23 日生效。

(二)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主要股東名單

101 年 2 月 6 日；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 (註)	37,798,283	16.07%
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註)	19,463,774	8.27%
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註)	17,856,531	7.59%

匯豐(台灣)商銀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阿波羅廣場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309,623	6.51%
江朝瑞	13,442,951	5.71%

註、於台灣 FINI 戶名：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 為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巴爾達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Max Gain 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Capable Way 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 年 2 月 6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 (註)	Balda Investments Netherlands B.V (100%)
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註)	Champ Great Int'l Corporation (100%)
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註)	Digitalking Technology Limited (100%)
匯豐(台灣)商銀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阿波羅廣場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MPF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100%)

註、於台灣 FINI 戶名：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 為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巴爾達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Max Gain 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Capable Way 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1 年 2 月 6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Balda Investments Netherlands B.V	Balda AG (100%) (註)
Champ Great Int'l Corporation	江朝瑞 (100%)
Digitalking Technology Limited	彭雲陵 (100%)
MPF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100%)

註：依 Balda AG 公告 2012/01/03 股東結構資訊，彭雲陵間接持有之 Yield Return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Balda AG 27.60% 之股權。

2.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三)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 年 度		99 年	100 年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755	982
	最 低	456	325
	平 均	625.20	697.19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66.02	124.21
	分 配 後	62.88	124.21(註 2)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註 1)	251,868	251,849
	稀 釋 每 股 盈 餘	21.97	46.12
每 股 利 (註 7)	現 金 股 利	—	(註 2)
	無 償 配 股	0.5	(註 2)
	資 本 公 積 股	—	(註 2)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3)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4)	28.46	15.12
	本 利 比 (註 5)	—	(註 2)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6)	—	(註 2)

註 1：加權平均股數係依追溯調整本公司於 100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轉增資計算。

註 2：100 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每股股利係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數填列。

(四)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情形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就年度淨利先彌補歷年虧損，並提撥剩餘利潤之 10% 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法定盈餘公積相當於本公司之資本總額。其次，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並得提撥不超過所餘利潤之 1% 作為董事酬勞以及不超過所餘利潤之 10% 作為員工紅利。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考量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之未分配盈餘，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率估例。

(2)配發股票紅利計算基礎：並無配發故不適用。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分派情形如下：

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美元 7,390,000 元。（折合新台幣約 214,494,750 元）

配發之董事、監察人酬勞：美元 1,465,000。（折合新台幣約 42,521,625 元）

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金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例金額並無差異。

(2)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每股盈餘：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該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配發情形如下：

提撥董事酬勞美元 660,000 元(按 99 年 4 月 12 日匯率轉換約折合新台幣約 20,830 仟元)，採發放現金方式給付。

(本公司無監察人，故無發放酬勞)

配發員工紅利美元 6,500,000 元（折合新台幣約 205,140 仟元），採發放股票方式配發，所配發股數約佔本次盈餘轉增資股數之 43.99 %。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投射電容玻璃保護外蓋、觸控感應器、觸控模組、觸控螢幕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2) 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玻璃觸控模組	18,333,881	98.00	56,324,161	94.51	132,731,718	92.58
Film 觸控模組	—	—	2,164,688	3.63	9,216,161	6.43
ITO 玻璃	145,179	0.78	524,889	0.88	649,728	0.45
其他	229,691	1.22	585,015	0.98	774,010	0.54
合計	18,708,751	100.00	59,598,753	100.00	143,371,61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① 目前之主要產品為中小尺寸之觸控螢幕，其產品之主要應用如下：

A. 小尺寸（7 吋以下）：手機、PMP、PND、DSC、遙控器等。

B. 中、大尺寸（7 吋含以上）：平板電腦、電子書、數位相框、筆電、KIOSK、POS 等。

② 本公司也提供客戶全方位整合服務方案，其中包括但不限制：

A. 觸控感應器（Touch Sensor）與保護外蓋、軟板之貼合。

B. 觸控模組（Touch Module）與液晶面板（LCD）之貼合。

C. 觸控螢幕（Touch Display）與手機上蓋之貼合。

(4)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新服務主要有：

① 各類中、大尺寸之觸控螢幕。

② 低成本的觸控螢幕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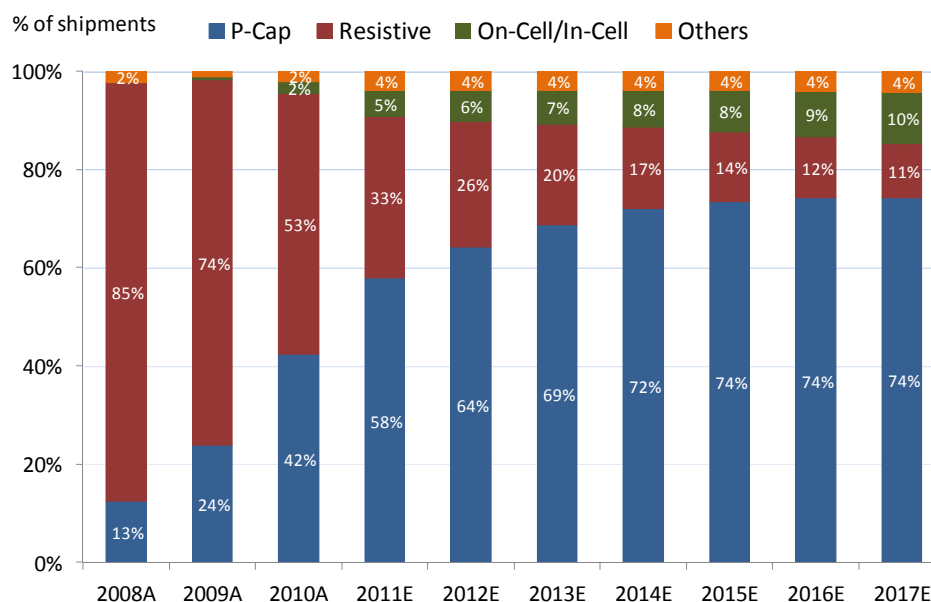
2. 產業概況

(1) 觸控產業之現狀與發展

觸控技術最早出現於60年代的實驗室裡，一直到1971年Dr. Sam Hurst(Elographics的創始人)在美國肯塔基大學研發出第一個非透明的觸控感應器‘Elograph’，Dr. Sam Hurst 和 Elographics 在1974年又開發第一個透明的觸控感應器。到80年代，觸控技術才開始被運用於商業用途上，如自動提款機、銷售系統（POS）、多媒體資訊站（KIOSK）等等。觸控技術在手持電子裝置上的應用，則是到1993年由Apple運用於個人數位助理（PDA）‘Newton MessagePad 100’上。根據 iSupply 觸控模組市場2010年全球觸控模組面板出貨量約7.7億件、2011年出貨12.3億件、2012年估計出貨14億件、到2013年上看16億片、2014年17.9億片、2015年19.5億片。

以往在觸控手機市場上，電阻式是唯一的觸控技術，一直到Apple在2007年6月推出iPhone，首創將投射電容觸控技術應用於手機觸控螢幕上，提供真正的感應觸控（sensing versus pressing：僅需觸碰無需施壓於觸控螢幕上）及多點觸控，此一人機介面上的創新得到消費者熱烈的回應，造成熱賣，促使其他手機品牌紛紛導入投射電容觸控技術之應用，根據DisplaySearch的估計，投射電容觸控技術在2011年於觸控手機市場佔有率上超越電阻式，達到58%，成為觸控手機市場上主要應用之觸控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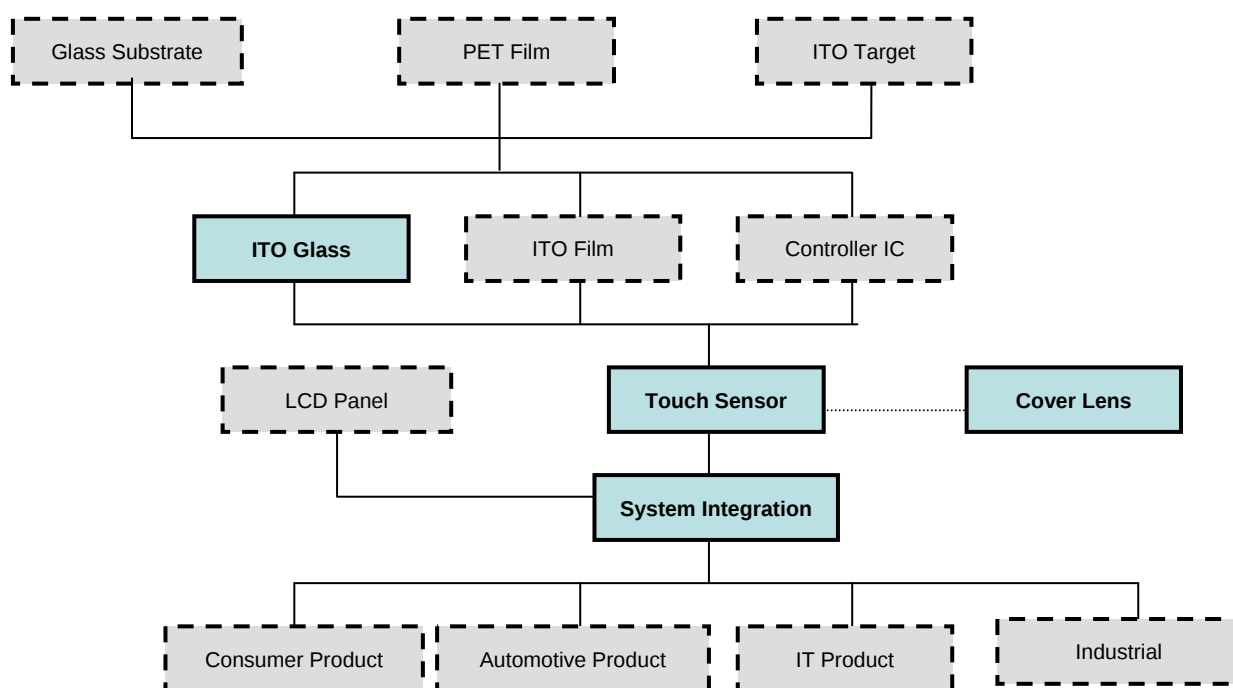
2008-2017 觸控技術市場佔有率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提供完整的投射電容觸控技術應用之服務，於整體產業鏈中位於中下游。上游廠商包含了原料供應商（玻璃基板、化學材料及 PET film），中游部分有 ITO film、ITO 玻璃、軟板、膠材及控制 IC 的供應商。同樣位於中下游的則有 LCD 面板和保護外蓋供應商，下游則有系統整合業者。

本公司擁有 ITO 鍍膜技術、黃光蝕刻、玻璃切割、軟板與保護外蓋之壓貼合與液晶面板貼合等服務，同時也提供保護玻璃之強化、表面處理及切割服務。本公司藉由上下游的整合，提供客戶完整的技術服務，進而增加生產效率、縮短產品從設計到量產的前置期，得以因應 3C 產業的快速變化以及產品生命週期縮短的趨勢。觸控產業鏈相關圖示茲列示如下：



註:實線為本公司產品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在多種觸控技術中，投射電容(P-Cap)及電阻式最為廣泛運用。根據 DisplaySearch 的推算，兩者在 2010 年占觸控模組出貨量 95%。主要因價格較低與生產切入點低，電阻式以往最為常見。但 P-Cap 的進階功能逐漸成為中高階中小尺寸消費電子產品運用的觸控技術。

電阻式觸控面板由兩片 ITO 基板貼合，中間以空隙與透明間隔點隔開。當手指或手寫筆觸壓上方 ITO 薄膜，其即與下方 ITO 玻璃接觸，控制晶片以壓電流向計算出接觸點位置。

P-Cap 觸控感測器利用蝕刻，將線路刻畫至基板，形成一均勻電極，以保護玻璃外蓋貼合。當手指接近表面，控制器檢測電容變化判斷接觸位置。

以下為 P-Cap 觸控相較電阻式觸控的主要優勢：

- 支援多點觸控：P-Cap 觸控可精確同時判斷多點觸控信號，大幅增加使用者控制範圍。
- 高反應速度：不同於電阻式觸控，P-Cap 觸控模組無需施壓即可啟動，使消費者不需費力與正確控制。
- 耐用度高：因外蓋保護玻璃與 P-Cap 觸控模組輕觸啟動能效，可避免刮痕磨損，延長產品壽命。

根據 DisplaySearch，P-Cap 觸控模組占觸控模組出貨量比重預計自 2010 年到 2013 年間，由 42%增長至 69%。

(4)競爭情形

早期投射電容觸控解決方案因高技術障礙、量產難度與高成本，並未被應用於手持式電子裝置上，以致大部份的觸控手持式電子裝置均以電阻式為主。然而在本公司深耕投射電容觸控技術多年後，並與消費性電子大廠合作開發出革命性的投射電容觸控手持式電子裝置，此一產品熱賣且佳評如潮，造成投射電容觸控風潮，使得各大品牌紛紛加入，研究將投射電容技術應用於各類產品上。本公司面對愈來愈多競爭廠商投入觸控產業之際，將持續研發並積極進行垂直整合，以維持競爭優勢。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於成立之時即定位為專業的觸控技術應用廠商，目前本公司之主力產品為投射電容觸控技術之應用。投射電容為現今各種觸控技術中，技術層次及製程難度最高，為高進入障礙之產業。本公司以開發自有技術為主，同時，也與世界多家消費性電子大廠，以及相關領域之材料廠商，持續進行包括觸控技術研究、材料開發、製程改進和良率提升等不同領域的技術開發及合作。創立至今，本公司之觸控開發與製造技術已取得國內外世界級客戶的肯定與認證。

公司技術研發專注於各式的觸控技術及應用，包括在各種材質（玻璃、塑膠、金屬）上的各式表面處理技術。尺寸應用範圍含蓋 3.5~32 吋，其中包括手機、PMP、PND、

DSC 等掌上型電子設備的小尺寸（3.5~7 吋），與電子書、平板電腦、數位相框、筆記型電腦、AIO、POS、KIOSK、POI 的中、大尺寸（7 吋以上），都在本公司的技術範圍內。

- (2)本公司設有研發處，專業觸控技術的發展與研究，並透過市場行銷處及業務處蒐集市場動態及產品發展趨勢，使研發成果能充分因應市場需求及脈動。

為符合手持電子裝置，輕、薄、窄邊框設計趨勢，超薄基材製程的開發，並整合玻璃保護蓋板(cover glass)以及觸控模組於一體之完整強度的產品結構與製造技術將為年度開發重點。此外在輕量化可曲折觸控模組的開發上則著眼在優於 ITO film 光學特性與耐曲折，低阻抗的透明導電薄膜上，以因應未來可繞曲顯示裝置之觸控需求。

-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年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
研發人員		325	995	1,697
平均年資		1.71	1.27	1.4
學歷分佈	博士	7	10	11
	碩士	30	71	87
	大專（含大學）	243	653	1,057
	高中	45	261	542

- (4)最近五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研發費用	292,170	538,570	638,713	1,574,291	3,491,151
營收淨額	5,785,025	12,942,345	18,708,751	59,598,753	143,371,617
佔營收淨額比率	5.05%	4.16%	3.41%	2.64%	2.44%

註：本公司並無編製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

- (5)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重要用途	產製過程
1.雙面 ITO 投射電容觸控感應器雙面黃光製程	智慧型手機、GPS 以及電子書等	雙面 ITO 鍍膜、雙面 ITO 感測電路結構蝕刻、導電金屬鍍膜、金屬導線蝕刻、保護層塗布與黃光成型、雷射切割
2.單面 ITO 投射電容觸控感應器單面黃光製程	智慧型手機、GPS 以及電子書等	單面 ITO 鍍膜、ITO 感測電路結構蝕刻、絕緣層塗布與黃光成型、導電金屬鍍膜、金屬導線蝕刻、保護層塗布與黃光成型、雷射切割

3.單面 ITO 投射電容電路 XY 跳線技術	單面 ITO 投射電容觸控感應器	ITO 感測電路結構蝕刻、絕緣層塗布與黃光成型、導電金屬鍍膜、金屬導線蝕刻
4.消除 ITO 蝕刻線之技術 A.濕式鍍膜 B.乾式鍍膜	降低投射電容觸控感應器之 ITO 蝕刻線光學反射	利用納米材料，採用工藝簡單的濕式鍍膜方式以及乾式鍍膜方式鍍制光學補償膜，消除 ITO 蝕刻線。
5.玻璃雷射切割	同上	雷射加熱、水霧冷卻產生微裂紋、彎折裂片分斷
6.電容式觸控感應器雙面軟性電路板(FPC)壓合技術	智慧型手機、GPS 以及電子書等	正面異方性導電膠 (ACF) 貼附、正面 FPC 貼合、背面 ACF 貼附、背面 FPC 貼合、雙面熱壓
7.電容式觸控模組貼合技術	同上，適用 3.5 吋至 32 吋產品	觸控玻璃貼合光學雙面膠 (OCA)、玻璃保護外蓋貼合、LCD 貼合
8.高強度玻璃加工技術 A.玻璃化學強化配方開發 B.玻璃清洗劑配方開發 C.高強度玻璃強化後切割技術	手機、GPS、PMP 等電子產品之觸控玻璃保護外蓋製造： 增強玻璃強化深度縮短強化時間 增加玻璃保護外蓋表面活化能（降低接觸角）提高模組貼合強度 深度玻璃強化後切割	玻璃保護外蓋製程： 玻璃觸控研磨拋光，清洗拋光粉料與碎削，進行化學強化，再清洗殘污，再進行裝飾油墨印刷
9.3D 造型之觸控玻璃基板光學級玻璃保護外蓋	Smartphone，Feature phone、GPS 以及其他 3C 產品	3D CNC 研磨及拋光。
10.玻璃表面抗汙層技術	智慧型手機、GPS 以及電子書等之觸控玻璃保護外蓋	在玻璃表面實現疏水疏油特性，使之具有抗汙及髒汙容易擦除的效果。
11.UV 型 Hard coat 技術	用以提高 PC、PMMA 等塑膠鏡面基材硬度及耐磨特性	塗料調配、塗布、烘烤、UV 固化
12.全平面式電阻觸控模組	Window 系統智慧型手機，比傳統電阻式產品擁有更炫麗之外觀，外觀設計彈性，整個螢幕在視覺上更大更新穎	光學膠對 Decoration film 與 ITO film 貼合，雙面膠貼合兩層 ITO film、沖切成型、軟性電路板壓合
13.觸控模組抗反射鍍膜	用於框膠 Air gap LCD 組裝產品	以鍍膜及塗布方式於玻璃外蓋，降低 LCD 光線反射，提高觸控模組光學穿透率
14.抗汙 (anti-smudge) 膜	在 PC、PMMA 等塑膠鏡面基材表面實現疏水疏油特性，使之具有抗汙性	塗料調配、塗布、烘烤固化

15. Bonding pad 區域測試之設計研發	電容式觸控線路與功能測試	—
16. 自動測試治具之設計研發	1. 減少測試時間 2. 增加測試之精準度	—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北美洲	11,694,580	62.51	45,273,779	75.96	106,438,277	74.24
亞洲	7,014,171	37.49	14,324,974	24.04	36,546,164	25.49
其他	—	—	—	—	387,176	0.27
合計	18,708,751	100.00	59,598,753	100.00	143,371,617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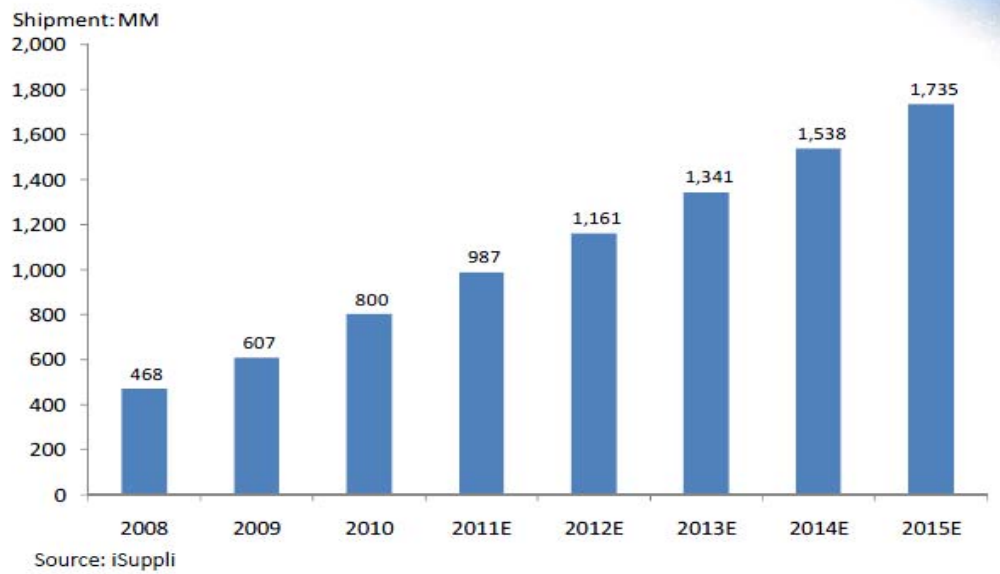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玻璃投射電容觸控技術之領導廠商。根據 Gartner 統計，本公司 2010 年於全球投射電容觸控手機的市佔率 20% 以上。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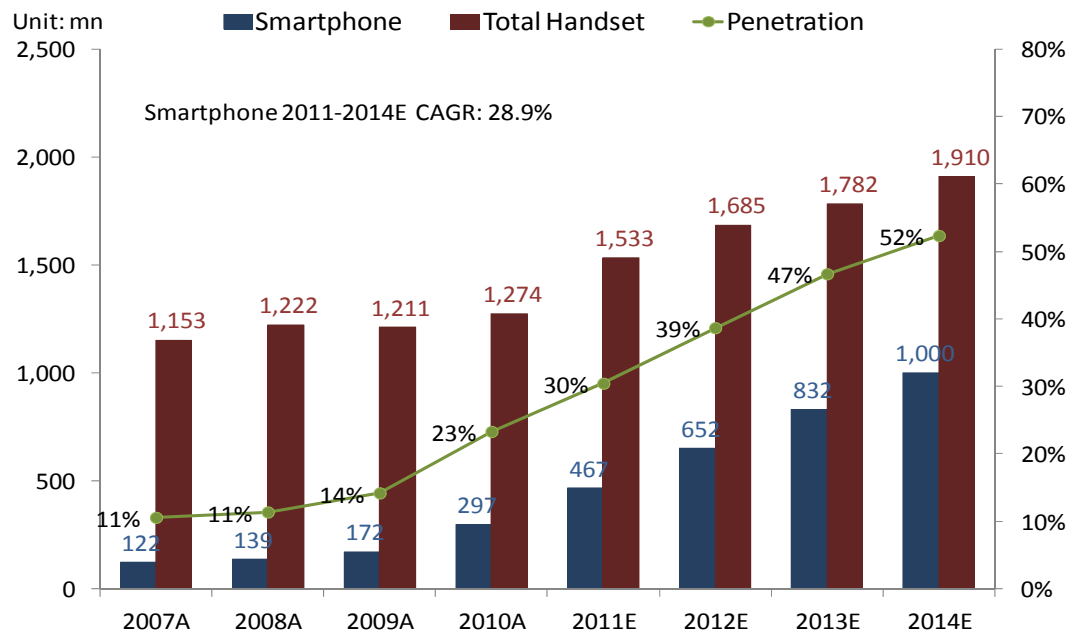
受惠於觸控技術的普及化及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對觸控螢幕的需求，全球觸控模組市場持續快速成長。2010 年全球觸控模組出貨量約 7.7 億件，依據 iSupply 的研究報告 2011 年達 12.3 億件，2012 年上看 14 億件。觸控螢幕的滲透率也將隨著智慧型手機出貨量的增加和手機觸控螢幕的普及而快速提升。依據 Garner 的統計 2010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使用率達 23%，出貨量規模達 3 億支，2011 年有近 60% 的年成長幅度，計市場規模將達到 4.6 億支，滲透率上看 30%。2012 年整個手機市場出貨量估達 17 億支，2014 年上看 19 億支，2011-2014 年之年均複合成長率達 8%，同期間智慧型手機的年複合成長率是 29%，更加快速。

平板電腦市場是 2010 年推出，出貨量規模達 1,700 萬台。根據 Credit Suisse 的統計平板電腦在 2011 年市場規模約 6,000 萬台，年成長率達 250% 上，2011-2014 年的年均複合成長率上看 112%。具爆炸性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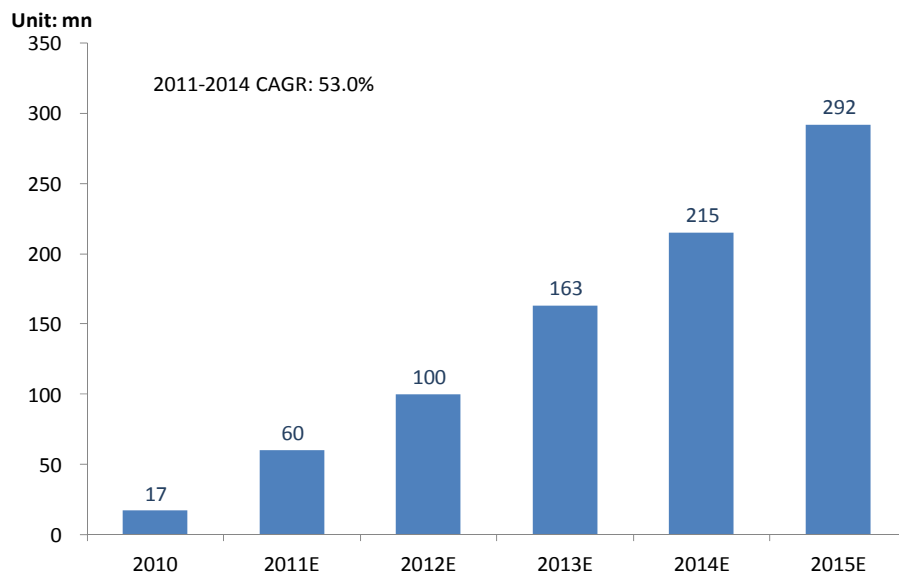
2008-2015 全球觸控模組市場



2007-2014 全球手機市場和觸控手機



2010-2015 平板電腦市場



(4) 競爭利基

- ① 透明投射電容技術之開創者。
- ② 為觸控技術而成立之專業觸控解決方案提供者。
- ③ 首創觸控垂直整合之營運模式，提供客戶“one-stop shopping”之全方位服務。
- ④ 擁有自行研發、設計的高效率生產製程與設備
- ⑤ 與頂尖的客戶與供應商長期的合作與研發。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 有利因素

A. 投射電容觸控技術領先群雄，客戶依存度高

本公司專研投射電容觸控技術多年，並於 96 年 7 月領先量產於手機應用上。由於本公司具備從原料端之處理、觸控感應器與玻璃保護外蓋之製造，到與軟板、保護外蓋、液晶面板之壓、貼合的能力，為客戶依賴之重要長期夥伴，合作開發創新觸控產品與應用。

B. 投射電容觸控潛在市場應用廣，投射電容觸控功能漸成標準配備

投射電容觸控應用始於智慧型手機與多媒體播放機 (PMP)，並逐漸發展至其他應用如：平板電腦及電子書。隨著投射電容觸控功能漸成為消費者在電子產品上期望之配備，越來越多的電子產品將具備投射電容觸控功能，促成投射電容觸控應用普及化，拓展投射電容觸控市場。

C. 擁有自行研發、設計的高效率生產製程與設備

本公司自行開發投射電容觸控生產流程，為透明玻璃投射電容觸控技術之

開創者，並擁有自行開發核心設備之能力，能提供高效率與高良率的製造技術。且能根據客戶各別產品規格之要求，迅速調整製程，供應客戶高品質產品，確保迅速上市(time to market)。

D. 垂直整合完成，提供客戶完整的一站式服務

隨著本公司在垂直整合上佈局陸續完成，我們提供客戶自玻璃以及 PET 觸控感應器的設計與生產，2D 和 2.5D 保護玻璃的設計與生產、感應器與保護玻璃的貼合至觸控模組與顯示螢幕的貼合，完整與快速的一站式服務。

② 不利因素

A. 應用市場集中度高

目前投射電容觸控技術主要應用於智慧型手機與多媒體播放機（PMP），因此，智慧型手機與多媒體播放機市場的成長性與投射電容觸控之滲透率對公司營運有直接的影響。

因應對策：

積極其他市場應用

藉由積極開發投射電容觸控應用面，如：平板電腦平、電子書、PND、DSC、遙控器、數位相框、筆記型電腦、AIO、POS、KIOSK、POS POI 等，來拓展其應用終端市場，達到降低應用市場集中度高之狀況。

B. 顧客集中度高

透明玻璃投射電容觸控技術於電子產品上為創新之應用，因此本公司選擇在初期與領導品牌緊密合作，推廣投射電容觸控技術於電子產品上，導致客戶較為集中。

因應對策：

積極開發客源

藉由投射電容觸控智慧型手機的熱賣，本公司積極開發客源，滿足各品牌對投射電容觸控解決方案的需求，借以有效解決銷貨集中之狀況。

C. 潛在觸控應用產品廣泛，大廠競相投入搶食觸控商機

由於觸控應用市場不斷成長，各種涵蓋觸控介面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此龐大商機吸引非觸控廠商積極投入，以期搶食觸控市場大餅。

因應對策：

a. 垂直整合能力

本公司為觸控技術之領導廠商，在觸控領域深耕已久，具有投射電容觸控技術垂直整合之能力，並能提供客戶全方位的投射電容觸控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協助客戶作迅速的產品開發，為客戶不可缺少之技術、量產夥伴。

b. 卓越的量產良率

本公司具豐富的量產經驗與設備開發能力，對於新產品與其規格皆能迅速達到高量產良率，為客戶所推崇及信賴。本公司繼續專研於量產製程，以期提供更好、更可靠的產品。

c. 領先的技術能力

本公司具領先的投射電容觸控技術，並持續研發新技術、材料及製程，以因應不同的使用環境及消費者需求，為客戶提供迅速、多樣、客製化的投射電容觸控解決方案。

d. 加強內部管理

本公司內部推行六標準差(Six Sigma)管理法則，旨在強調零缺陷生產、防範產品責任風險、降低成本、提高生產效率及市場佔有率、提升客戶滿意度和忠誠度等。藉由六標準差內部管理政策，以數據及事實為驅動力，強調將口頭及書面之理論轉為實際有效行動，提升管理效率；再者，有效之管理能節約企業營運成本，避免不必要之資源浪費，達成本公司追求最大利潤之目標及提高顧客滿意度之使命。

D. 高度資本技術密集產業，長期資金需求大

投射電容觸控為高度資本技術密集產業，且因其潛在應用市場大，長期資金需求殷切。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投射電容觸控技術之先驅及量產領先者，於觸控領域商譽卓著，且客戶均為各電子產業之領導廠商，因而深受銀行長期支持，本公司與往來銀行關係良好、債信紀錄無慮，所借貸利率相對低廉。

此外，本公司財務制度健全，對於各項投資皆有完善之可行性及益性評估流程，並對市場發展趨勢有緊密的監控，以期發揮投資之最大效益。再則，透過回台上市，本公司籌資管道將更多元化，有助長期資金規劃並達到與員工及投資大眾分享經營成果之目的。

2.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無重大變動。

二、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主 營 業 務	投 成	資 本	帳 面 價 值	投 資 股 份		股 淨 值	市 價	會 計 處 方 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 額
					股 數	股 權 比 例				投 資 損 益	分 配 股 利	
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	一般投資業務		US\$52,153	2,837,860	31,000	100%	2,837,860	無	權益法	598,628	—	無
Improve Idea Investments Ltd.	一般投資業務		US\$28,800	1,797,052	28,800,000	100%	1,797,052	無	權益法	(393,969)	—	無
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註 3)	一般投資業務及國際貿易		US\$196,250	25,330,016	196,250,000	100%	25,330,016	無	權益法	11,593,599	—	無
TPK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國際貿易		US\$500	127,413	500,000	100%	127,413	無	權益法	89,796	—	無
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及研發中心		US\$14,161	2,052,447	24,000,000	100%	1,708,462	無	權益法	258,912	—	無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觸控模組研發、生產及銷售		US\$105,000	19,538,103	註 2	100%	19,538,103	無	權益法	8,942,145	—	無
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	光學玻璃加工及銷售；設備製造、批發及零售		US\$17,000	1,615,066	註 2	100%	1,615,066	無	權益法	691,269	—	無
寶宸(廈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觸控模組、觸控顯示器及系統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US\$25,000	2,727,664	註 2	100%	2,727,664	無	權益法	1,773,600	—	無
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導電玻璃研發、生產、加工及銷售		US\$44,500 (註 5)	3,360,294	註 2	100%	3,360,294	無	權益法	1,087,387	—	無
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光學玻璃加工及銷售		US\$15,000	625,817	註 2	100%	625,817	無	權益法	107,930	—	無
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導電玻璃研發、生產、加工及銷售		US\$120,000	6,984,561	註 2	100%	6,984,561	無	權益法	3,056,261	—	無
TPK U.S.A., LLC	國際貿易		US\$4,800	31,103	註 2	100%	31,103	無	權益法	(75,203)	—	無
New Strategy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業務		US\$200	6,055	200,000	100%	6,055	無	權益法	註 4	—	無

轉投資事業 (註1)	主要營業	投成	資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淨	權值	市價	會計 處方 理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股利	
得睿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設備製造、批發及零售		NT\$50,000	56,298	5,000,000	100%	56,086	無	權益法		10,627	—	無
Ray-Star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US\$ 162,000	4,612,550	162,000,000	100%	4,612,550	無	權益法		(625,391)	—	無
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光學玻璃加工及銷售		US\$ 100,000	2,731,052	註2	100%	2,731,052	無	權益法		(382,101)	—	無
TPK Asia Pacific Sdn.Bhd.	一般投資業務		US\$ 40,000	1,731,233	148,148	100%	1,731,233	無	權益法		54,465	—	無
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及國際貿易		US\$ 160,000	4,313,698	160,000,000	100%	4,313,698	無	權益法		(625,391)	—	無
展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觸控模組研發、生產及銷售		NTD 378,000	260,818	36,000,000	50.70%	168,056	無	權益法		(144,048)	—	無
Ray-Star System Solution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US\$ 5,723	73,924	5,070	50.70%	73,924	無	權益法		(99,483)	—	無
宸正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觸控模組研發、生產及銷售		US\$ 5,718	73,922	註2	50.70%	73,922	無	權益法		(99,483)	—	無
CIM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業務		JPY 90,894	1,943	40.080	80%	(51,064)	無	權益法		(33,575)	—	無
Hallys Corporation	設備製造、批發及零售		JPY 285,915	118,519	10,169	67.92%	(116,128)	無	權益法		(37,742)	—	無
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觸控感應器及彩色濾光片研究及製造		NTD 5,581,773	4,119,954	180,057,190	19.83%	1,470,611	無	權益法		(1,661,795)	—	無

註1：係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3：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股本中 US\$200,000 為透過 New Strategy Investment Ltd. 所投資。

註4：為簡化帳務流程，相關損益皆認列於 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註5：係含盈餘轉增資金額。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三、重要契約

項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1	開發及供應 (Master Development and Supply Agreement)	B 公司	94 年 12 月 15 日 至合約終止時	本公司提供研發服務及銷售產品予 B 公司，以協助 B 公司發展其終端產品	保密義務
2	供應 (Supply Line Agreement)	I 公司	98 年 4 月 8 日起 至 101 年 4 月 7 日(自動依原條件再延續一年)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依據 I 公司要求之規格提供開發服務及銷售產品	保密義務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發行係申請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二)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請詳下頁。

二、 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 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TPK HOLDING CO., LTD.

二〇一二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西元 2012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訂定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特訂定本公司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二、適用範圍

認股權人以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及分公司編制內全職正式員工為限。本條規定所稱「子公司」，係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 (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已達百分之二十，且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規定之下列情況之一，並於發行時，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已納入編製之公司：
 -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 有權任免董事會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
 - (4) 有權主導董事會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
- (三) 本公司若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予符合前揭第（二）款所列子公司之員工者，應先經董事會認定之。

三、發行期間

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發行，並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四、認股權人資格條件

實際得為認股權人之員工及其所得認股之數量，將參酌資歷、年資、職級、工作績效及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等，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單位總數及得認購之股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為 1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000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0,000,000 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

六、認股條件之決定方式

- (一) 認股價格：以本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
- (二) 權利期間：

- 1. 本認股權憑證存續時間為七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

列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認股權人於此期間內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2. 認股權人自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競業禁止、保密義務或工作規則等惡意或重大過失者，本公司有權就其尚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及已具行使權而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並註銷。

3. 前述認股權利期間及比例，董事會得視情形調整之。

(三) 認購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四) 認購股數限制：任一員工被授予之認股權數量，不得超過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之百分之十，且每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五) 認股權人如因故離職或發生繼承事實，應於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內依下列方式處理：

1. 離職（含自願離職、開除、免職或資遣）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離職日起三個月內行使認股權利，但若遇有第十條第一項之情形者，認股權行使期間得依該項存續期間依序往後遞延。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2. 退休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退休日起三個月內行使認股權利，惟若違反競業禁止時，本公司有權將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並註銷。但若遇有第十條第一項之情形者，認股權行使期間得依該項存續期間依序往後遞延。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退休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3. 一般死亡

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於認股權人死亡時，繼承人可以行使百分之五十之認股權利。除應於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方得行使外，不受本條第(二)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惟該認股權利，應自死亡日起或被授予認股權證屆滿二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一年內行使之。

4. 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於離職時，可以行使全部之認股權利。除仍應於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方得行使外，不受本條第(二)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惟該認股權利，應自離職當日起或被授予認股權證屆滿二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三個月內行使之。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於死亡時，繼承人可以行使全部之認股權利。除應於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方得行使外，不受本條第(二)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惟該認股權利，應自死亡日起或被授予認股權證屆滿二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一年內行使之。

5. 留職停薪

依政府法令規定及遇個人重大疾病、家庭重大變故、赴國外進修等原因經由公司特別

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其已具行使權利之認股權憑證，自留職停薪起始日起凍結其認股行使權利，並遞延至復職時恢復。未具行使權利之認股權憑證得於復職後恢復權益，惟認股權行使期間應依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並以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限。留職停薪期間若因故被取消留職停薪資格者，其認股權行使權利比照離職程序辦理。

6. 調職

如認股權人經公司核定轉任至依本辦法第二條所定義之子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時，其已授予認股權憑證之權利義務均得延續，並比照原有之規定辦理。如認股權人依本公司指派而轉任至其他被投資公司時，其已授予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不受轉任之影響。

7. 其他非屬上列原因或實際依照前揭各款規定執行而必須進行調整時，授權董事長得依實際狀況或個人貢獻個別訂定或調整之。

8. 認股權人或其繼承人若未能於上述期限內行使認股權者，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六) 放棄認股權利之認股權憑證處理方式

對於放棄認股權利之認股權憑證，本公司將予以註銷不再發行。

七、履約方式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採無實體發行）

八、認股價格之調整

(一)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包括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現金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及原則調整之（調整後認股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調整後認股價格 = 調整前認股價格 × [已發行股數 + (每股繳款金額 × 新股發行股數) / 調整前認股價格] / (已發行股數 + 新股發行股數)

註：

- (1). 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含債券換股權利證書之股數，並應扣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轉讓或註銷之庫藏股(如適用)。
 - (2). 每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公司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前項調整公式之每股繳款額應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 (3). 遇有調整後認股價格高於調整前認股價格時，則不予調整。
 - (4). 若調整後認股價格低於普通股股票面額時，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 (5). 與他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時，增資新股每股繳款金額為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基準日前第四十五個營業日起，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
- (二)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調整後認股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調整後認股價格 = 調整前認股價格 × [(減資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減資每股退還股款)/減資換發新股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 × (減資前已發行股數/減資後已發行股數)

註：若減資非未退還股東股款，則「減資每股退還股款」之金額為零。

- (三) 本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遇有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以轉換或認股價格為每股繳款額），應依本條第(一)項規定計算其調整後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依本項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時，如須訂定每股時價，應以私募有價證券定價日(1)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 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兩者價格較高者為準。

- (四)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發放金額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百分之一點五者，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調整後認股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調整後認股價格 = 調整前認股價格 × (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時價)

註：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九、行使認股權之程序

- (一) 認股權人除依法定暫停過戶期間及依本辦法第十條第一項所規定之限制期間外，得依本辦法第六條第(二)項所訂之時程行使認股權利，並填具認股請求書，向本公司之認股權管理部門或股務代理機構提出申請，於送達時即生認股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
- (二) 本公司之認股權管理部門或股務代理機構受理認股之請求後，通知認股權人於期限內繳納股款至指定銀行，逾期未繳納者，視為自願放棄該次請求之認股權利，該次已請求但未繳款之部分視為未認購，認股權人須再次重新辦理認購請求。且認股權人一經繳款後，即不得撤銷認股繳款。
- (三) 除相關法令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之認股權管理部門或股務代理機構於確認收足股款後，於五個營業日內以集保劃撥方式發給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並將其認購之股數登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上述普通股股票自向認股權人交付之日起上市買賣。
- (四) 認股權人如未於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內執行認股權，該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即失其效力，認股權人不得據以對本公司行使認股之權利。
- (五) 本公司將依照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

十、認股權行使後之權利限制

(一) 除相關法令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所交付予員工之認股權憑證，每年度於以下期間不得行使認股權：

1. 當年度股東會召開前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
2. 「決定合併基準日之董事會」召開之日起至合併基準日前之期間；或
「決定分割基準日之董事會」召開之日起至分割基準日前之期間；或
「決定有償配股基準日之董事會」召開之日起至有償配股基準日前之期間。
3. 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
4. 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
5. 其他法定停止過戶期間。

(二) 除相關法令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於其餘期間內，本公司所交付之認股權股款繳納憑證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相同。

(三) 本公司依本辦法所交付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相同；認股權人依本辦法所認購之股票及其交易所產生之稅賦，按主管機關所訂之相關稅務規定辦理。

十一、保密規定

認股權人經授予認股權憑證後，應遵守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洩露被授予之認股權憑證相關內容及數量，若有違反之情事，依本辦法第六條第（二）項第2款辦理。

十二、其他事項

本辦法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生效，實際發行前若有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或與相關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衝突者，悉依公司法、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財務分析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財結 (%)	務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11	62.15	51.52	64.72	68.4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1.31	61.15	99.25	102.36	110.85
償能 (%)	債力	流動比率		70.63	47.88	84.62	95.08	95.71
		速動比率		52.90	28.17	64.60	81.70	68.25
		利息保障倍數		2.28	3.91	38.34	68.81	34.85
經能	營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00	10.42	23.93	9.28	14.43
		平均收現日數		61	35	15	39	25
		存貨週轉率(次)		10.84	11.97	13.80	21.11	14.1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03	5.77	6.58	6.01	5.85
		平均銷貨日數		34	30	26	17	2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40	2.92	3.32	4.98	4.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6	1.61	1.91	2.25	2.13
獲能	利力	資產報酬率(%)		4.36	6.34	24.34	18.22	17.48
		股東權益報酬率(%)		6.31	13.11	54.23	47.19	51.5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5.23	48.68	264.57	278.15	693.84
			稅前純益	11.35	38.95	259.7	264.80	611.23
		純益率(%)		2.79	3.00	12.38	7.96	7.91
		稀釋每股盈餘(元)(註1)		0.85	2.06	11.82	21.97	46.12
現流	金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0	43.00	61.46	25.34	40.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	26.07	56.78	42.99	45.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8	71.20	44.66	23.80	35.0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1	2.11	1.29	1.21	1.20
		財務槓桿度		2.27	1.38	1.03	1.01	1.03

註1：係依100年6月9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因當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故不予表達。

註3：因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合計數為負值，故不予表達。

註4：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以上者）：

1.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持續擴建廠房及購置設備，向銀行融資增加及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致利息費用大幅成長。

2.平均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及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營收大幅成長及應收帳款讓售金額增加所致。

3.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售日數增加，主要係營收大幅成長，為次年第一季備料所致。

4.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暨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營運規模擴大，致年度獲利大幅成長。

5.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營運規模擴大，致年度獲利大幅成長所致。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營運規模擴大，當期營運活動現金流量增加。

7.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營運規模擴大，當期營運活動現金流量增加。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時，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無。
- (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時，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1.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請參閱第 70 頁至第 76 頁。
 2. 9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請參閱第 77 頁至第 84 頁。
 3.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請參閱第 85 頁至第 92 頁。
 4. 此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故不需申報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
-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22,286,973	42,412,128	20,125,155	90.30%
長期投資	—	4,119,954	4,119,954	—
固定資產	17,972,770	43,760,206	25,787,436	143.48%
無形資產	1,290,850	2,194,183	903,333	69.98%
其他資產	378,735	466,902	88,167	23.28%
資產總額	41,929,328	92,953,373	51,024,045	121.69%
流動負債	23,441,146	44,314,406	20,873,260	89.05%
長期負債	3,604,535	19,145,141	15,540,606	431.14%
其他負債	90,689	131,265	40,576	44.74%
負債總額	27,136,370	63,590,812	36,454,442	134.34%
股本	2,240,675	2,352,709	112,034	5.00%
資本公積	6,473,247	8,097,983	1,624,736	25.10%
保留盈餘	5,667,750	17,116,578	11,448,828	202.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11,286	1,655,169	1,243,883	302.44%
股東權益(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14,792,958	29,222,439	14,429,481	97.54%

項目	99 年	100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現金及存貨因營運規模擴大而增加所致。				
2.長期投資增加，係本年度增加轉投資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固定資產增加，係本公司因營運規模擴大，持續擴建廠房及購置自動化設備。				
4.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公司因營運規模持續擴大，擴建廠房之土地使用權及產品之專門技術亦相對增加所致。				
5.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6.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公司營運規模擴大，致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增加並增加短期融資予以支應；另因持續擴建廠房及購置自動化設備等，致應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				
7.長期負債增加，係增加長期借款及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支應擴建廠房及購置自動化設備。				
8.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子公司 Hallys Coporation 向少數股權之股東借款所致。				
9.股東權益增加，主要係本期獲利大幅提升及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認股權所致。				

(二) 經營結果

1. 經營結果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59,598,753	143,371,617	83,772,864	140.56%
營業毛利	10,017,027	24,192,694	14,175,667	141.52%
營業損益	6,232,445	16,324,003	10,091,558	161.9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7,883	693,067	585,184	542.4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07,004	2,636,501	2,229,497	547.7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933,324	14,380,569	8,447,245	142.3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747,879	11,227,379	6,479,500	136.47%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4,741,555	11,344,312	6,602,757	139.25%
稀釋每股盈餘(註1)	21.97	46.12	24.15	109.92%
註1：係依100年6月9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營業收入增加，主要係本公司營運規模擴大。				
2.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本公司營運規模擴大。				

項目	99 年	100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3.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本公司營運規模擴大。				
4.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要係 100 年政府補助金及利息收入增加。				
5.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 100 年利息費用、兌換損失增加及認列按權益法計價之轉投資損失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預期本公司 101 年整體銷售數量與 100 年度比較應能持續成長，主要係市場需求仍將持續成長而得。相關市場研究分析及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請參閱貳、營運概況說明。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對未來營運目標之定立，除參照主要研究機構（Display Search）之市場分析外，並依客戶之需求，考量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而本公司所處行業仍處成長階段，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需求的變動情勢，擴大市場占有率，提昇公司獲利，公司未來業務應可持續成長，財務狀況亦良好。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9 年	100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5,940,805	17,977,518	12,036,713	202.61%
投資活動	(11,652,465)	(30,687,242)	(19,034,777)	163.35%
融資活動	9,668,399	17,818,957	8,150,558	84.30%
變動分析：				
1.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營運淨利增加所致。				
2.本期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增加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續擴廠及購置自動化設備所致。				
3.本期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主要係因長短期借款增加及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及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 101 年仍有若干資本支出計畫，預計 101 年因獲利成長仍可使營業活動呈現淨現金流入狀態，應可支應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99 年及 100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2,880,793 仟元及 26,260,990 仟元，係因本公司因應市場需求狀況持續擴充產能。下表為過去三年度本公司固定資產及總資產週轉率比較表，顯現本公司各項週轉率持續增加，並未因資本支出增加產生不利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

週轉率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32	4.98	4.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91	2.25	2.13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說明
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	598,628	主要獲利來源係認列轉投資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及 TPK U.S.A., LLC 損益
Improve Idea Investments Ltd.	(393,969)	主要獲利來源係認列轉投資 TPK Asia Pacific Sdn. Bhd. 損益
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11,593,599	營業規模擴大及認列轉投資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寶宸（廈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及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損益
TPK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89,796	營運規模擴大
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8,912	營運規模擴大
宸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8,942,145	營運規模擴大及認列轉投資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損益

轉投資事業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說明
威鴻（廈門）光學有限公司	691,269	營運規模擴大
寶宸（廈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1,773,600	營運規模擴大
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1,087,387	營運規模擴大
New Strategy Investment Ltd.	-	註 1
得睿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0,627	營運規模擴大
瑞士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107,930	營運規模擴大
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3,056,261	營運規模擴大
TPK U.S.A., LLC	(75,203)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
Ray-Star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625,391)	主要係認列轉投資 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損失
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382,101)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
TPK Asia Pacific Sdn. Bhd.	54,465	主要係認列轉投資宸鴻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展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損益
TPK Universal Solutions Limited	(625,391)	營業規模擴大及認列轉投資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損益、宸陽光電科技（廈門）有限公司、祥達光學（廈門）有限公司、CIM Corporation 及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損益
展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048)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及認列轉投資 Ray-Star System Solutions Limited 及宸正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損失
Ray-Star System Solutions Limited	(99,483)	主要係認列轉投資宸正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損失
宸正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99,483)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
CIM Corporation	(33,575)	主要係認列轉投資 Hallys 損失

轉投資事業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說明
Hallys Corporation	(37,742)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
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1,795)	良率尚待提升

註 1：為簡化帳務流程，相關損益皆認列於 Upper Year Holdings Limited。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因應觸控產業隨著應用市場逐漸擴大，進行各期廠房規劃與擴建，以擴充產能，因應市場之需求，本公司計劃於 100 年第四季起至 102 年第一季止陸續投入 TPKG 擴增單片式觸控模組(Touch on Lens) 產能之廠房及機器設備之建置。

(六) 其它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詳見第 85 頁。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八、申請公司辦理公司治理資訊揭露之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江朝瑞	9	0	100	
董 事	方國健	7	2	78	
董 事	Max Gain Management Limited， 代表人彭雲陵	7	1	78	
董 事	Capable Way Investments Limited，代表人：林寬照	8	0	89	
董 事	High Focus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孫大明	7	1	78	
董 事	Balda Investments Singapore Pte. Ltd.，代表人：陳俊成	8	1	89	
獨 立 董 事	董炯熙	6	3	67	
獨 立 董 事	林憲銘	7	2	78	
獨 立 董 事	張宏源	9	0	100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00 年 12 月 23 日決議 2010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放名單案，孫大明董事因利益迴避無法參與表決。					
(2).100 年 12 月 23 日決議討論內部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江朝瑞董事長、孫大明董事因利益迴避無法參與表決。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1 月 14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10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董炯熙	5	3	63	
獨立董事	林憲銘	5	3	63	
獨立董事	張宏源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次均列席審計委員會與審計委員進行溝通；會計師則依每次會議議程內容需要列席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 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1) 本公司已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2)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2) 本公司已設有股務單位及股務代理，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3)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3) 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與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已達風險控管機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2.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2) 本公司選擇信用卓著之會計師事務所之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3. 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4. 資訊公開		
(1)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1)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隨時揭露相關資訊；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公司概況及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2)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	(2)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已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資訊之情形。本公司已建置發言人制度，未來將依相關法令及制度執行。如投資人有疑義可寄至：Stock@tpk.com，將有專人回覆。	
5. 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至於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則視公司運作狀況求由董事會另行授權設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6.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法中包含公司治理精神，未來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7.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雇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本公司已制定員工分紅辦法及員工認股辦法。 (2)本公司重視人權及員工權益，除基本的依法保障勞工權益，並成立福利委會，定期舉行員工滿意度調查關心員工需求、員工全身健康檢查照顧員工的身體、環境及消防檢測演練維持優良工作環境、積極發展社團活動讓員工除了身體之外，心靈也能健康成長。 (3)投資者若對公司有疑義可寄至Stock@tpk.com，將有專責人員負責回覆； 公司若有重大消息，亦會即時發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揭露。 (4)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安排進修課程(如後表)。 除特殊狀況外，董事及獨立董事皆會出席參加會議，且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時，不得加入表決。 (5)99年度及100年度均為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險。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8. 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依本公司自評，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內部控制稽核、資訊揭露與股務作業等項目，並無重大缺失。		

附表：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依據個人時間安排及專案背景選擇適合之研習課程，有關已安排參加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董事長	江朝瑞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一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規範須知	100 年 11 月 14 日	3	是
董事	方國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100 年 5 月 24 日	3	是
董事	彭雲陵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一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規範須知	100 年 11 月 14 日	3	是
董事	孫大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一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規範須知	100 年 11 月 14 日	3	是
董事	陳俊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一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規範須知	100 年 11 月 14 日	3	是
董事	林寬照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證券交易法之民事責任解析	100 年 2 月 18 日	3	是

獨立董事	張宏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一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規範須知	100 年 11 月 14 日	3	是
獨立董事	林憲銘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100 年 7 月 12 日	3	是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00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出列席情形如下：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憲銘	0	1	0	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0 年 11 月 14 日成立
獨立董事	張宏源	1	0	100	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0 年 11 月 14 日成立
董事	方國健	1	0	100	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0 年 11 月 14 日成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企業責任政策，但有實際進行，如100年6月為廈門市福利中心的老人和小孩舉辦“愛心音樂會”。 (二) 本公司董事有參與主管機關主辦之公司治理等課程。 (三) 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目前正研擬訓練與績效考核結合，以利獎勵與懲戒制度更明確有效。	本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或制度；不定期實際做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推動紙張e化作業，目前已利用文件管理系統將標準化文件全面e化，以降低紙量減少環境污染。 (二) 本公司辦公大樓，配合政府政策及環境衛生持續進行垃圾分類、回收、減量及再利用等活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三)本公司由行政部門負責環境管理事務，並於每棟大樓指派專人每日清掃，以維護環境整潔。 (四)本公司於夏日進行空調溫度控制，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相關員工任免、薪酬管理及應循程序均依照本公司薪資及人力資源管理辦法辦理，以落實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二)本公司認為身心健康的員工，才能營造高效率、高品質的工作績效，因此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在身體健康上，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不定期舉辦戶外活動，紓解平日上班之壓力。 在工作安全上，本公司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並建立工傷預防及追蹤制度、營造安全工作環境，以期降低工作環境中意外事故發生的機率，並減輕對於公司資產及員工安全的不利影響。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三) 本公司並無銷售產品給終端消費者，故本項不適用。 (四)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促使供應商遵循本公司永續經營、環保節能、誠信廉潔及善盡社會責任等企業經營目標，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查核及評比，鼓勵供應商積極與本公司合作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 本公司於100年10月8日參加ICC國際淨灘行動，TPK員工及親友共120人參加。	不適用。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未來規劃公司網站中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實務需求編制，加強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尚在規劃中。 尚在規劃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仍持續研擬制定中。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100年6月25日TPK為廈門市福利中心的老人和小孩舉行”愛心音樂會”。 2.100年3月至100年11月舉辦2011年第二屆”宸鴻科技杯”觸控系統設計大賽由廈門市教樣局、宸鴻科技集團主辦，共74支隊伍參加比賽。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依誠信原則經營，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定執行。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但如上所述，本公司實質上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未來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TPK Holding Co., Ltd. 公鑒：

TPK Holding Co., Ltd.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TPK Holding Co., Ltd.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會計師 王 小 蕙

王小蕙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美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附註二)					21XX	流動負債 (附註二)				
1100	現金 (附註四)	\$ 1,670,865	15	\$ 527,855	6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	\$ 1,649,933	15	\$ 1,845,501	2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附註二及十九)	-	-	33,902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一)	-	-	211,991	2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	-	-	630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流動 (附註二及十九)	-	-	30,65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五及十七)	835,049	8	719,562	9	212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七)	697	-	268	-
1210	存貨 (附註二、三及六)	971,250	9	1,022,428	12	214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	2,202,821	20	2,197,625	2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四)	-	-	-	-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四)	62,052	1	1,435	-
1291	受限制資產 (附註十)	19,841	-	10,732	-	2170	應付費用	615,737	6	380,829	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	524,496	5	-	-	2224	應付設備款	455,459	4	478,438	6
	流動資產合計	4,253,327	39	2,543,251	30	2190	其他應付款—關聯人 (附註十七)	-	-	164,000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9,561	-	817	-
15XX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七)						流動負債合計	5,026,260	46	5,311,554	62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225,724	11	1,261,354	14	24XX	長期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4,307,085	39	3,670,562	43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一)	594,900	6	-	-
1551	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934,066	9	664,273	8	28XX	其他負債				
	成本合計	6,466,875	59	5,596,189	6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二)	10,723	-	11,198	-
15X9	減：累計折舊	(1,055,964)	(10)	(492,807)	(6)	2820	存入保證金	21,888	-	384	-
1599	減：累計減損	-	-	(3,461)	-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	-	887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48,264	5	202,506	3		其他負債合計	32,611	-	12,469	-
	固定資產合計	5,959,175	54	5,302,427	62		負債合計	5,653,271	52	5,324,023	62
17XX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二及八)	517,110	5	542,748	6	3XXX	股東權益 (附註二及十三)				
18XX	其他資產					31XX	股本—普通股每股面額0.1美元，額定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附註二及九)	12,492	-	12,095	-		500,000件股：發行308,261件股	987,361	9	1,011,097	12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七)	78,051	1	9,130	-	32XX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431,416	13	1,465,827	17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四)	134,557	1	151,538	2	33XX	未分配盈餘	2,619,701	24	506,770	6
1880	其他	18,893	-	5,020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3,937	2	258,512	3
	其他資產合計	243,993	2	177,803	2	361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302,415	48	3,242,206	38
	資產總計	\$ 10,973,605	100	\$ 8,566,229	100		少數股權	17,419	-	-	-
							股東權益合計	5,319,834	48	3,242,206	3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973,605	100	\$ 8,566,22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孫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瑞

TPK Holding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十七及二十）	\$18,708,751 100	\$12,942,345 100
5000 銷貨成本（附註二、三、六、十五及十七）	<u>14,472,878</u> <u>77</u>	<u>11,187,783</u> <u>86</u>
5910 營業毛利	4,235,873 23	1,754,562 14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十五及十七）	(<u>1,623,612</u>) (<u>9</u>)	(<u>1,262,358</u>) (<u>10</u>)
6900 營業利益	<u>2,612,261</u> <u>14</u>	<u>492,204</u> <u>4</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045 -	5,18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849 -	56,931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u>54,391</u> <u>-</u>	<u>57,715</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58,285</u> <u>-</u>	<u>119,832</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七）	(<u>68,850</u>) -	(<u>135,217</u>) (<u>1</u>)
7880 其他支出（附註二及十九）	(<u>37,541</u>) <u>-</u>	(<u>83,033</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06,391</u>) <u>-</u>	(<u>218,250</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利益	\$ 2,564,155 14	\$ 393,786 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四)	(254,142) (2)	(5,289) -
9600 合併總純益	<u>\$ 2,310,013 12</u>	<u>\$ 388,497 3</u>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2,317,007 12	\$ 388,497 3
少數股權	(6,994) -	- -
	<u>\$ 2,310,013 12</u>	<u>\$ 388,497 3</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三及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14.28</u> <u>\$12.87</u>	<u>\$ 2.19</u> <u>\$ 2.1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13.74</u> <u>\$12.39</u>	<u>\$ 2.19</u> <u>\$ 2.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孫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瑜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額定及發行 (每股面額 0.1 美元)(附註十三)	額	資本公積 — 發行溢價 (附註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三)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母 公 司 股東權益合計	少 數 股 權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308,261	\$ 1,001,695	\$ 1,452,197	\$ 113,823	\$ 2,684,889	\$ -	\$ 2,684,889
九十七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388,497	-	388,497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143,616	143,616	-	143,616
匯率影響數	-	9,402	13,630	1,073	25,204	-	25,204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8,261	1,011,097	1,465,827	258,512	3,242,206	-	3,242,206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現金股利	-	-	(192,180)	-	(192,180)	-	(192,180)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2,317,007	(6,994)	2,310,013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11,493	11,493	-	11,493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24,413	24,413
匯率影響數	-	(23,736)	(34,411)	(6,068)	(76,111)	-	(76,111)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8,261	\$ 987,361	\$ 1,431,416	\$ 263,937	\$ 5,302,415	\$ 17,419	\$ 5,319,8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孫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瑜

TPK Holding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2,310,013	\$ 388,497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699,575	499,364
提列呆帳費用	9,127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677	58,677
減損損失	-	3,46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939)	3,555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4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3,176	(3,252)
遞延所得稅	4,082	3,471
退休金	(213)	(2,141)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41,087)	1,060,377
存貨	(19,960)	(405,301)
其他流動資產	(8,845)	(2,784)
應付票據及帳款	57,222	503,899
應付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304,499	109,621
其他應付款	(171,897)	130,185
其他流動負債	38,763	(63,5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89,193</u>	<u>2,284,0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397,405)	(1,969,746)
購置無形資產	(55,323)	(114,40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3,066	178,498
受限制資產增加	(524,49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69,135)	(1,362)
其他資產增加	(13,992)	(5,0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17,285)</u>	<u>(1,912,03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152,244)	\$ 219,626
舉借長期借款	594,639	379,814
償還長期借款	(207,118)	(862,914)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866)	42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1,513	-
少數股權增加	24,413	-
發放現金股利	(192,18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8,157</u>	<u>(263,054)</u>
匯率影響數	(17,055)	(132,543)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數	1,143,010	(23,542)
年初現金餘額	<u>527,855</u>	<u>551,397</u>
年底現金餘額	<u>\$1,670,865</u>	<u>\$ 527,85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度支付利息	<u>\$ 79,182</u>	<u>\$ 119,658</u>
本年度支付所得稅	<u>\$ 182,999</u>	<u>\$ 2,0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孫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瑜



會計師查核報告

TPK Holding Co., Ltd. 公鑒：

TPK Holding Co., Ltd.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TPK Holding Co., Ltd.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慈容

郭慈容



會計師 王小蕙

王小蕙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十 八 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外，其餘為仟元

代碼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11XX 流動資產 (附註二)						
1100 現金 (附註二)	\$ 191,004	\$ 5,543,959	13	\$ 52,165	\$ 1,670,865	1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四及十七)	411,508	11,998,886	29	26,071	835,049	8
1210 存貨 (附註二及五)	104,905	3,055,873	7	30,324	971,250	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 (附註二及十四)	-	-	-	619	19,841	-
1291 受限制資產 (附註九)	463	13,480	-	16,375	524,496	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及十四)	55,826	1,654,775	4	7,740	242,923	2
流動資產合計	765,086	22,286,973	53	133,254	4,269,424	39
15XX 固定資產 (附註二、六及十七)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57,712	1,681,129	4	38,268	1,225,724	11
1531 機器設備	348,595	10,154,586	24	134,470	4,307,085	39
1551 遞延折舊及其他設備	93,383	2,726,052	7	29,163	934,066	9
成本合計	499,690	14,561,767	35	201,901	6,466,875	59
減：累計折舊	(68,419)	(1,993,033)	(5)	(32,948)	(1,055,984)	(10)
15X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85,314	5,404,036	13	17,117	548,264	5
固定資產合計	616,585	17,972,770	43	186,050	5,959,125	54
17XX 無形資產一流動 (附註二及七)	44,314	1,250,850	3	16,145	512,110	5
18XX 其他資產	-	-	-	390	12,492	-
1800 出租資產一流動 (附註二及八)	10,417	303,457	1	2,437	78,051	1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七)	-	-	-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 (附註二及十四)	2,306	67,182	-	4,201	134,557	1
1880 其他	228	8,096	-	889	18,693	-
其他資產合計	13,001	379,733	1	7,617	245,293	2
1XXX 資產總計	\$ 1,459,865	\$ 41,929,328	100	\$ 343,106	\$ 10,989,27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59,865	\$ 41,929,328	100	\$ 343,106	\$ 10,989,27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註：財務報表編製時，其由於幣制轉換為新台幣時所使用之換算率，係以各該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準；惟由於幣制轉換為新台幣時，其於一九九九年及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 US\$1=NT\$29.13 及 US\$1=NT\$29.13。

會計主管：吳文雄

經理人：張式明

董事長：江朝瑞



TPK Holding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美 金	新 台 幣	%		美 金	新 台 幣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附註二)	\$ 2,047,632	\$ 59,647,515	100		\$ 584,402	\$ 18,718,393	100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1,674)	(48,762)	-		(301)	(9,642)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七及二十)	2,045,958	59,598,753	100		584,101	18,708,751	100	
5000	銷貨成本(附註二、五、十一、十三、十五及十七)	1,702,084	49,581,726	83		451,855	14,472,878	77	
5910	營業毛利	343,874	10,017,027	17		132,246	4,235,873	23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一、十二、十三、十五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2,806	373,029	-		3,684	118,005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3,071	1,837,262	3		27,064	866,89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044	1,574,291	3		19,941	638,71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9,921	3,784,582	6		50,689	1,623,612	9	
6900	營業利益	213,953	6,232,445	11		81,557	2,612,261	1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九)	551	16,044	-		95	3,045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	-	-		27	849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二)	3,152	91,839	-		1,698	54,391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703	107,883	-		1,820	58,285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七及十九)	3,001	87,412	-		2,150	68,850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5,323	155,051	-		-	-	-	
7880	其他支出(附註二及十九)	5,648	164,541	1		1,172	37,54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3,972	407,004	1		3,322	106,391	-	
7900	稅前利益	203,684	5,933,324	10		80,055	2,564,155	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四)	40,695	1,185,445	2		7,934	254,142	2	
9600	合併總純益	\$ 162,989	\$ 4,747,879	8		\$ 72,121	\$ 2,310,013	12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 162,772	\$ 4,741,555	8		\$ 72,339	\$ 2,317,007	12	
9602	少數股權	217	6,324	-		(218)	(6,994)	-	
		\$ 162,989	\$ 4,747,879	8		\$ 72,121	\$ 2,310,013	12	
代 碼		美 金				美 金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 1.02	\$ 0.82	\$ 29.78	\$ 23.83	\$ 0.42	\$ 0.38	\$ 13.60	\$ 12.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99	\$ 0.79	\$ 28.78	\$ 23.03	\$ 0.41	\$ 0.37	\$ 13.11	\$ 11.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註：財務報表編製時，其由外幣轉換為新台幣時所使用之換算匯率，係以各該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準；惟所發行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之股本應鎖定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乘以發行股數予以表達（即鎖定為歷史匯率）。本公司使用單一換算匯率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US\$1=NT\$29.13及US\$1=NT\$32.02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孫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瑜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普通股	額定及發行	金額
九十九年一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5,308,076
九十九年一每股面額0.1美元	(附註十二及十三)	

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註：財務報表編製時，其由外幣轉換為新台幣時所使用之換算匯率，係以各該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準；惟所發行之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係以發行股款予以表達（即確定）

董事長：江朝瑞

代理人：孫大明

新文景：學生社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告退股：額定及發行：
九十九年一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九十九年一每股面額 0.1 美元
(附註十二及十三)

度數 (千股)	金	額	資本公積	額	法受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	母公	司	少	數	股	權	股東權益合計
308,261	\$	1,011,097	\$	1,465,827	\$	506,770	\$	258,512	\$	3,242,206	\$	3,242,206	\$	-	\$	3,242,206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	-	-	-	-	(192,180)	-	-	-	(192,180)	-	-	-	-	(192,180)	-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地盤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2,317,007	-	-	-	2,317,007	(6,994)	-	-	-	2,310,013	-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11,493	-	11,493	-	-	-	-	11,493	-
匯率影響數	-	-	-	-	-	-	-	-	-	-	-	-	-	-	24,413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236)	987,361	(34,411)	-	(11,896)	-	(6,068)	-	(76,111)	-	-	-	-	(76,111)	-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	-	-	-	-	2,619,701	-	263,937	-	5,302,415	-	-	-	-	17,419	5,319,834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	-	-	-	-	210,722	-	-	-	(1,373,246)	-	-	-	-	(1,373,246)	-
股本面額自美金轉換為新台幣	(208,261)	-	-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80,000	718,372	(718,372)	-	-	-	-	-	-	-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7,068	65,233	124,112	-	-	-	-	-	-	189,345	-	-	-	-	-	189,345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地盤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4,741,555	-	-	-	4,741,555	6,324	-	-	-	4,747,879	-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	-	387,385	-	387,385	-	-	-	-	-	387,385
現金增資	28,000	266,011	5,586,225	-	-	-	-	-	-	179,467	-	-	-	-	-	5,852,236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及之變動	-	-	-	-	-	-	-	-	-	-	-	-	-	-	-	-
匯率影響數	-	120,628	(129,601)	-	-	(237,190)	-	(233,919)	-	(6,117)	-	-	-	-	(6,117)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24,068	\$ 2,340,675	\$ 6,473,247	\$ 210,722	\$ 5,457,028	\$ 417,403	\$ 417,403	\$ 417,403	\$ 417,403	\$ 14,792,958	\$ 14,792,958	\$ 14,792,958	\$ 14,792,958	\$ 14,792,958	\$ 14,792,958	\$ 14,792,9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註：財務報表編製時，其由外幣換為新台幣時所使用之換算匯率，係以各該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準；惟所發行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之股本應額定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應以發行股數予以表達（即額定為歷史匯率）。本公司使用之會計政策與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對新台幣之匯率無異。US\$1 = NT\$29.13 及 US\$1 = NT\$32.03。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張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卿



TPK Holding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

	九 美	十 金	九 新	年 台	度 幣	九 美	十 金	八 新	年 台	度 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62,989	\$	4,747,879		\$	72,121	\$	2,310,013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36,367		1,059,359			21,842		699,575	
提列呆帳費用		710		20,684			285		9,127	
進貨合約損失		5,124		149,260			-		-	
存貨跌價及呆滯報廢損失		16,002		466,138			177		5,677	
認列(迴轉)減損損失		5,351		155,878	(		106)	(	3,38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0)	(	289)	(		29)	(	939)	
員工酬勞成本		6,161		179,467			-		-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		-			100		3,176	
遞延所得稅		13,267		386,457			129		4,082	
退休金		22		638	(		6)	(	213)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82,782)	(	11,150,449)	(		4,405)	(	141,087)	
存貨	(	89,947)	(	2,620,154)	(		624)	(	19,960)	
其他流動資產	(	50,270)	(	1,464,349)	(		779)	(	24,942)	
應付票據及帳款		408,424		11,897,384			1,787		57,222	
應付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74,850		2,180,389			10,008		320,596	
其他應付款		-		-	(		5,000)	(	160,150)	
其他流動負債	(	2,317)	(	67,487)			1,210		38,7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3,941</u>		<u>5,940,805</u>			<u>96,710</u>		<u>3,097,56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367,702)	(	10,711,172)	(		43,995)	(	1,409,152)	
購置無形資產	(	8,988)	(	261,810)	(		1,727)	(	55,323)	
處分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價款		187		5,445			1,450		46,446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5,913		463,534	(		16,375)	(	524,496)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974)	(	232,295)	(		2,159)	(	69,135)	
其他資產增加	(	223)	(	6,495)	(		435)	(	13,992)	
合併支付現金數	(	31,228)	(	909,672)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400,015</u>	(	<u>11,652,465</u>	(		<u>63,241</u>	(	<u>2,025,652</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美	十 金	九 新	年 台	度 幣	九 美	十 金	八 新	年 台	度 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65,245	\$	1,900,601		(\$	4,753)	(\$	152,244)	
舉借長期借款		116,460		3,392,486			18,565		594,639	
償還長期借款	(	4,661)	(	135,788)		(	6,466)	(	207,118)	
其他負債—其他減少		-		-		(	27)	(	86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63		54,277			671		21,513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	761)	(	22,167)			762		24,413	
現金增資		200,900		5,852,236			-		-	
發放現金股利	(	47,142)	(	1,373,246)		(	6,000)	(	192,18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1,904</u>		<u>9,668,399</u>			<u>2,752</u>		<u>88,157</u>	
併購子公司取得現金		<u>322</u>		<u>9,380</u>			-		-	
匯率影響數		<u>2,687</u>		<u>(73,025)</u>			<u>(149)</u>		<u>(17,055)</u>	
本年度現金增加數		138,839		3,893,094			36,072		1,143,010	
年初現金餘額		<u>52,165</u>		<u>1,670,865</u>			<u>16,093</u>		<u>527,855</u>	
年底現金餘額	\$	<u>191,004</u>	\$	<u>5,563,959</u>		\$	<u>52,165</u>	\$	<u>1,670,86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轉列固 定資產	\$	<u>890</u>	\$	<u>25,882</u>		\$	<u>-</u>	\$	<u>-</u>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u>5,351</u>	\$	<u>155,878</u>		\$	<u>-</u>	\$	<u>-</u>	
應付員工紅利轉增資	\$	<u>6,500</u>	\$	<u>189,345</u>		\$	<u>-</u>	\$	<u>-</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u>8,500</u>	\$	<u>247,605</u>		\$	<u>-</u>	\$	<u>-</u>	
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442,183	\$	12,880,793		\$	43,629	\$	1,397,405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減少(增加)	(	74,481)	(	2,169,621)			366		11,747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u>367,702</u>	\$	<u>10,711,172</u>		\$	<u>43,995</u>	\$	<u>1,409,15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度支付利息	\$	<u>2,842</u>	\$	<u>82,780</u>		\$	<u>2,472</u>	\$	<u>79,182</u>	
本年度支付所得稅	\$	<u>12,814</u>	\$	<u>373,258</u>		\$	<u>5,714</u>	\$	<u>182,999</u>	

(接次頁)

(承前頁)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向 Magna International Inc.集團購入 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百分之五十股權(本公司原已持有百分之五十股權)及部分資產,合併支付價款及該被併購淨資產於合併基準日之公平價值如下:

	美	金	新	台	幣
流動資產	\$	4,052	\$	118,032	
固定資產—淨額		15,117		440,358	
商 譽		9,805		285,620	
其他無形資產		11,970		348,691	
其他資產		102		2,963	
流動負債	(	5,012)	(	146,004)	
長期借款	(	806)	(	23,468)	
合併總價款		35,228		1,026,192	
減:其他應付款	(	4,000)	(	116,520)	
合併支付價款	\$	<u>31,228</u>	\$	<u>909,6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註:財務報表編製時,其由外幣轉換為新台幣時所使用之換算匯率,係以各該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準;惟所發行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之股本應鎖定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乘以發行股數予以表達(即鎖定為歷史匯率)。本公司使用單一換算匯率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 US\$1=NT\$29.13 及 US\$1=NT\$32.03。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孫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瑜



會計師查核報告

TPK Holding Co., Ltd. 公鑒：

TPK Holding Co., Ltd.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TPK Holding Co., Ltd.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俊宏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九 日

TPK Holding Co., Ltd. 友達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一 〇 〇 年			
		美	金	新	台	美	金	新	台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附註二)	\$ 4,743,170		\$ 143,599,458		\$ 2,047,632		\$ 59,647,515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7,526)		(227,841)		(1,674)		(48,762)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二及二五)	4,735,644		143,371,617		2,045,958		59,598,753	
5000	銷貨成本 (附註二、七、十四、十五、十六、十八、二十及二五)	3,936,546		119,178,923		1,702,084		49,581,726	
5910	營業毛利	799,098		24,192,694		343,874		10,017,027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四、十五、十六、十八、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5,750		779,578		12,806		373,02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8,843		3,597,962		63,071		1,837,26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314		3,491,151		54,044		1,574,29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9,907		7,868,691		129,921		3,784,582	
6900	營業利益	539,191		16,324,003		213,953		6,232,44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附註二及二五)	5,321		161,106		551		16,044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附註二及二)	54		1,626		-		-	
7330	政府補助收入 (附註二)	11,638		352,341		801		24,327	
7480	其他收入 (附註二、十二及二十)	5,879		177,994		2,351		67,5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2,892		693,067		3,703		107,88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九、二及二五)	14,145		428,235		3,001		87,41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附註二)	757		22,924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二)	8,818		266,959		5,323		155,051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二及八)	54,890		1,661,795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附註二及二)	228		6,891		-		-	
7880	其他支出 (附註二)	8,247		249,697		5,648		164,54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7,085		2,636,501		13,972		407,004	
7900	稅前利益	474,998		14,380,569		203,684		5,933,324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七)	104,151		3,153,190		40,695		1,185,445	
9600	合併總純益	\$ 370,847		\$ 11,227,379		\$ 162,989		\$ 4,747,879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 374,709		\$ 11,344,312		\$ 162,772		\$ 4,741,555	
9602	少數股權	(3,862)		(116,933)		217		6,324	
		\$ 370,847		\$ 11,227,379		\$ 162,989		\$ 4,747,879	
代 碼		美	金	新	台	美	金	新	台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 2.04	\$ 1.59	\$ 61.74	\$ 48.22	\$ 0.97	\$ 0.78	\$ 28.36	\$ 22.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4	\$ 1.52	\$ 58.75	\$ 46.12	\$ 0.94	\$ 0.75	\$ 27.45	\$ 21.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註：財務報表編製時，其由外幣轉換為新台幣時所使用之換算匯率，係以各該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準；惟所發行之股本應鎖定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乘以發行股數予以表達（即鎖定為歷史匯率）。本公司使用單一換算匯率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 US\$1=NT\$30.275 及 US\$1=NT\$29.13。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孫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瑞



單位：美金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售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損益表	合併現金流量表	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	合併其他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附註二、八、十、十五)	(附註二、八、十、十五)	(附註二、八、十、十五)	(附註二、八、十、十五)	(附註二、八、十、十五)	(附註二、八、十、十五)	(附註二、八、十、十五)	(附註二、八、十、十五)	(附註二、八、十、十五)
308,261	\$ 30,826	\$ 44,690	\$ 81,789	\$ 8,280	\$ 165,545	\$ 544	\$ 166,089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	7,234	(7,234)	-	-	-	-
特別股息盈餘公積	-	-	-	(47,142)	-	-	(47,142)	-
現金股利	9,000	2,852	-	(2,852)	-	-	-	-
股本溢價自美金轉帳公積金	(208,261)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80,000	24,661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7,068	4,261	-	-	6,500	-	6,500	-
現金轉增	28,000	9,132	-	-	200,900	-	200,900	-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帳點	-	-	-	162,772	162,772	217	162,989	-
認列員工股權酬勞成本	-	-	6,161	-	6,161	-	6,161	-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210)	-	(210)	-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761)	(761)	-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24,068	69,710	222,219	187,333	21,239	-	13,292	507,825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	-	7,234	(7,234)	-	-	-	-
特別股息盈餘公積	11,203	3,906	-	(16,277)	-	-	-	-
現金股利	-	-	-	(3,906)	-	-	-	-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帳點	-	-	-	394,709	-	-	-	-
認列員工股權酬勞成本	-	-	7,946	-	7,946	-	7,946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	-	34,566	-	34,566	-	34,566	-
購回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	-	2,455	-	2,455	-	2,455	-
長期股權投資持級比例變動調整	-	-	295	-	-	-	-	9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188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32)	(32)	-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35,271	\$ 73,616	\$ 292,483	\$ 23,511	\$ 58,821	\$ 4,628	\$ 969,862	

11：附錄填表或製時，其由外幣轉帳為新台幣時所使用之換算匯率，係以各該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準；其所使用之匯率應與附註 10 元無異（即匯率定為歷史匯率）。本公司使用單一換算匯率。

董事長：江鎮瑞

總經理：潘大綱

會計主管：蔡文娟

TPK Holding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美金	新台幣	美金	新台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370,847	\$11,227,379	\$ 162,989	\$ 4,747,87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90,331	2,734,772	33,267	969,079
攤銷費用	4,705	142,457	3,100	90,280
提列呆帳費用	2,036	61,652	710	20,684
提列(迴轉)進貨合約損失	(1,419)	(42,959)	5,124	149,260
存貨跌價及呆滯報廢損失	16,733	506,599	16,002	466,13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4,890	1,661,795	-	-
減損損失	6,028	182,488	5,351	155,87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757	22,924	(10)	(289)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63	1,870	-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8,922	270,120	-	-
應付公司債提前贖回利益	(2,360)	(71,464)	-	-
員工酬勞成本	7,946	240,566	6,161	179,467
遞延所得稅	42,730	1,293,659	13,267	386,457
退休金	(1)	(14)	22	638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2,660	4,621,786	(382,782)	(11,150,449)
其他應收款	(283,769)	(8,591,096)	(12,073)	(351,690)
存貨	(299,140)	(9,056,474)	(89,947)	(2,620,154)
其他流動資產	(39,054)	(1,182,372)	(38,197)	(1,112,659)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2,657	11,584,933	408,424	11,897,384
應付所得稅	3,793	114,847	12,823	373,531
應付費用	80,007	2,422,214	62,027	1,806,858
其他流動負債	(5,555)	(168,164)	(2,317)	(67,4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3,807</u>	<u>17,977,518</u>	<u>203,941</u>	<u>5,940,80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3,574)	(5,860,455)	-	-
取得其他金融資產	(25,393)	(768,779)	-	-
購置固定資產	(774,846)	(23,458,452)	(367,702)	(10,711,172)
購置無形資產	(19,617)	(593,905)	(8,988)	(261,81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54	16,724	186	5,419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	1	26
受限制資產減少	185	5,598	15,913	463,53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9	3,297	(7,974)	(232,295)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43	4,330	(223)	(6,495)
合併支付現金數	(<u>1,176</u>)	(<u>35,600</u>)	(<u>31,228</u>)	(<u>909,672</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13,615</u>)	(<u>30,687,242</u>)	(<u>400,015</u>)	(<u>11,652,465</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美	〇 金	〇 新	年 台	度 幣	九 美	十 金	九 新	年 台	度 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4,124	\$	427,605		\$	65,245	\$	1,900,601	
舉借長期借款		317,939		9,625,597			116,460		3,392,486	
償還長期借款	(	116,100)	(	3,514,935)		(	4,661)	(	135,78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7,539		12,035,476			-		-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	25,568)	(	774,056)			-		-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		3		90			-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1,651)	(	49,982)			1,863		54,277	
股東往來增加		516		15,609			-		-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1,769		53,553		(	761)	(	22,167)	
現金增資		-		-			200,900		5,852,236	
發放現金股利		-		-		(	47,142)	(	1,373,24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88,571</u>		<u>17,818,957</u>			<u>331,904</u>		<u>9,668,399</u>	
併購子公司取得現金		<u>2,990</u>		<u>90,525</u>			<u>322</u>		<u>9,380</u>	
匯率影響數	(	<u>19,812</u>)	(	<u>381,046</u>)			<u>2,687</u>	(	<u>73,025</u>)	
本年度現金增加數		<u>151,941</u>		<u>4,818,712</u>			<u>138,839</u>		<u>3,893,094</u>	
年初現金餘額		<u>191,004</u>		<u>5,563,959</u>			<u>52,165</u>		<u>1,670,865</u>	
年底現金餘額	\$	<u>342,945</u>	\$	<u>10,382,671</u>		\$	<u>191,004</u>	\$	<u>5,563,95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轉列固 定資產	\$	<u>-</u>	\$	<u>-</u>		\$	<u>890</u>	\$	<u>25,882</u>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u>6,068</u>	\$	<u>183,682</u>		\$	<u>5,351</u>	\$	<u>155,878</u>	
應付員工紅利轉增資	\$	<u>-</u>	\$	<u>-</u>		\$	<u>6,500</u>	\$	<u>189,345</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u>46,058</u>	\$	<u>1,394,406</u>		\$	<u>8,500</u>	\$	<u>247,605</u>	
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u>867,415</u>	\$	<u>26,260,990</u>		\$	<u>442,183</u>	\$	<u>12,880,793</u>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	(	<u>92,569</u>)	(	<u>2,802,538</u>)		(	<u>74,481</u>)	(	<u>2,169,621</u>)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u>774,846</u>	\$	<u>23,458,452</u>		\$	<u>367,702</u>	\$	<u>10,711,17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度支付利息	\$	<u>4,983</u>	\$	<u>143,143</u>		\$	<u>2,842</u>	\$	<u>82,780</u>	
本年度支付所得稅	\$	<u>38,083</u>	\$	<u>1,152,964</u>		\$	<u>12,814</u>	\$	<u>373,258</u>	

(接次頁)

(承前頁)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向 Magna International Inc.集團購入 Optera TPK Holding Pte. Ltd. 50%股權(本公司原已持有 50%股權)及部分資產,所取得淨資產之公平價值如下:

	美	金	新	台	幣
流動資產	\$	4,052	\$	118,032	
固定資產—淨額		15,117		440,358	
商 譽		9,805		285,620	
其他無形資產		11,970		348,691	
其他資產		102		2,963	
流動負債	(	5,012)	(	146,004)	
長期負債	(	806)	(	23,468)	
合併總價款		35,228		1,026,192	
減:其他應付款	(	4,000)	(	116,520)	
支付價款	\$	31,228	\$	909,672	

子公司—TPK Asia Pacific Sdn. Bhd.於一〇〇年四月一日取得展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MTOT) 52.94%股權,所取得 MTOT 淨資產之公平價值如下:

	美	金	新	台	幣
流動資產	\$	10,350	\$	304,296	
固定資產—淨額		2,589		76,122	
商 譽		626		18,416	
其他無形資產		2,923		85,921	
其他資產		687		20,199	
流動負債	(	4,318)	(	126,954)	
支付價款	\$	12,857	\$	378,000	

子公司—TPK HK 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九日取得 CIM Corporation (CIM) 80%股權,所取得 CIM 淨資產之公平價值如下:

	美	金	新	台	幣
流動資產	\$	5,717	\$	173,072	
固定資產—淨額		1,763		53,352	
商 譽		2,125		64,336	
其他無形資產		6,287		190,369	
其他資產		194		5,875	
流動負債	(	5,308)	(	160,704)	
長期負債	(	9,602)	(	290,700)	
支付價款	\$	1,176	\$	35,6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註:財務報表編製時,其由外幣轉換為新台幣時所使用之換算匯率,係以各該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準;惟所發行之股本應鎖定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乘以發行股數予以表達(即鎖定為歷史匯率)。本公司使用單一換算匯率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 US\$1=NT\$30.275 及 US\$1=NT\$29.13。

董事長:江朝瑞



經理人:孫大明



會計主管:吳文瑜





TPK Holding Co., Ltd.

董 事 長

江朝瑞

江朝瑞

董 事

方國健

方國健

董 事

孫大明

孫大明

董 事

林寬照

林寬照

獨立董事

林憲銘

林憲銘

獨立董事

張宏源

張宏源



TPK Holding Co., Ltd.

總經理

孫大明

孫大明